# 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	桂平市人民医院江北院区传染病区项目 配电工程
项目编号:	GGZC2025-C2-810214-JDZB
联系电话:	0775-436801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采购人: 桂平市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 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1
第二章	采购需求1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9
第四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27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35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96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关于桂平市人民医院江北院区传染病区项目配电工程 (GGZC2025-C2-810214-JDZB)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桂平市人民医院江北院区传染病区项目配电工程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10月21日09: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GGZC2025-C2-810214-JDZB

项目名称: 桂平市人民医院江北院区传染病区项目配电工程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总金额(元): 3875695.46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 桂平市人民医院江北院区传染病区项目配电工程

#### 数量:1

预算金额(元):3875695.46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新建2台浇注式干式变压器,江北医院8号专变(1250KVA)、江北医院9号专变(1600kVA),采用电缆保护管方式和电缆桥架方式新敷设10kV 电缆 ZRC-YJV22-8.7/15kV-3×120/1038米(含盘长及上下桥架)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和图纸要求。

最高限价(如有): 3875695.46

合同履约期限: 工期 60 日历天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分标1: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残疾人福利企业或监狱企业。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分标1】

(1)资质要求:具备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同时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三级及以上、承修类三级及以上、承试类三级及以上资质。(注:因《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5 年第 30 号令)已在 2025 年 7 月 1 日生效,原《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20 年第 36 号令)已废止,

在25.7.1 后还未换证的企业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四级及以上、承修类四级及以上、承试类四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的供应商也可参与本项目投标。)(2)人员要求

项目经理要求: 机电工程专业二级以上(含本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技术负责人要求:具备电力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专职安全员要求: 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人数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办法》(建质〔2008〕91号)的规定不少于1人。

- (3) 业绩要求: 无。
-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 (5)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名单。
- (6)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8) 按照磋商公告的规定获得采购文件。采购文件有规定时按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1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网址):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v.zfcg.gxzf.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年10月21日09:0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请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投标

####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 2025年10月21日09:00 (北京时间)

地点: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截标。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公告发布媒体: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uangxi.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

http://ggzv.jgswj.gxzf.gov.cn/ggggzv/[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贵港)]、

http://zfcg.czj.gxgg.gov.cn/(贵港市政府采购网)

- 2.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节能环保等有关政策, 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 3. 本项目不用缴纳磋商保证金。
- 4. 注意事项:
- (1)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响应文件的提交。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7日左右,建议各供应商抓紧时间办理。
- (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
- (3)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或帮助文档或拨打客服热线 95763。
- 5.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 桂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地址: 桂平市财政局

联系人: 桂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监督投诉电话: 0775-3380263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桂平市人民医院

地 址: 桂平市西山镇人民西路7号

项目联系人:班工、招标采购管理办公室

项目联系方式: 0775-337126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 贵港市解放北路龙圣新区四小区 217 号

项目联系人: 韦文龙

项目联系方式: 0775-4368013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一、工程量清单

#### 1.工程量清单说明

1.1/

1.11 其它需要说明的问题: <u>/</u>
--------------------------

#### 2.本工程预算金额编制依据

- 2.1 编制依据:
- 2.1.1 工程概况
- 2.1.1.1 本工程为桂平市人民医院江北院区传染病区项目配电工程。
- 2.1.1.2 新建江北医院 8 号专变、江北医院 9 号专变,均采用户内安装,10kV 浇注式干式变压器,1250kVA、1600kVA,10kV 电源从 35kV 梧桐站 10kV 黎明线桂平江北医院 2 号开闭所备用 906 开关接入。本期的电缆排管及电缆井沿用原有的。
- 2.1.1.3 总工程量:新建 2 台浇注式干式变压器,江北医院 8 号专变(1250kVA)、江北医院 9 号专变(1600kVA);采用电缆保护管方式和电缆桥架方式新敷设 10kV 电缆 ZRC-YJV22-8.7/15kV-3×120/1038米(含盘长及上下桥架);新架设 300×100 电缆桥架 70米,380V 封闭母线桥 TMY-4×2(100×10)+1(100×10)/19米、TMY-4X2(120×10)+1(120×10)/16米,高压柜 10面(其中进线柜 2面、计量柜 2面、出线柜 4面、联络柜 1面、隔离提升柜 1面),低压柜 20面(其中进线柜 2面、电容柜 2面、出线柜 13面、联络柜 1面、双电源转换柜 2面),-50×5 接地扁钢 120米。-50×5 接地扁钢 130米;更换 10kV高压计量柜的 TA 变比 600/5A,TV 变比 10/0.1,三相三线多功能电能表 3×100V/3×1(10)A;新建 10kV干式变压器基础 2座,600 电缆沟 23米,800 电缆沟 38米,高压柜基础 8,低压柜基础 17.2米,直流屏基础 0.8米;1200kW 柴油发电机 1台,应急配电柜 2面,380V 封闭母线桥 TMY-4(125×10)+1(125×10)/40米,低压电缆 2x(TBTRZY-4×240+1×120)/50米,控制电缆 KVVP2-22-4×4/100米。
  - 2.1.2 架空线路运距:人力运距:0.05km,汽车运距:5km
  - 2.1.3 土质比例: I 、 II 类土:95%, III 类土:5%
  - 2.1.4 架空线路工程地形比例:平地:100%
  - 2.1.5 材料集散地: 桂平市
  - 2.1.6 编制依据
  - 2.1.6.1 2022 年版《20kV 及以下配电网工程建设预算编制与计算规定》:
  - 2.1.6.2 2022 年版《20kV 及以下配电网工程建设预算定额》第一册 建筑工程(上、下册);
  - 2.1.6.3 2022 年版《20kV 及以下配电网工程建设预算定额》第二册 电气设备安装工程;
  - 2.1.6.4 2022 年版《20kV 及以下配电网工程建设预算定额》第三册 架空线路工程;
  - 2.1.6.5 2022 年版《20kV 及以下配电网工程建设预算定额》第四册 电缆线路工程;
  - 2.1.6.6 2022 年版《20kV 及以下配电网工程建设预算定额》第五册 通信及自动化工程;

- 2.1.6.7 2022 年版《20kV 及以下配电网工程建设概算定额》第一册 建筑工程;
- 2.1.6.8 2022 年版《20kV 及以下配电网工程建设概算定额》第二册 电气设备安装工程;
- 2.1.6.9 2022 年版《20kV 及以下配电网工程建设概算定额》第三册 架空线路工程;
- 2.1.6.10 2022 年版《20kV 及以下配电网工程建设概算定额》第四册 电缆线路工程;
- 2.1.6.11 2022 年版《20kV 及以下配电网工程建设概算定额》第五册 通信及自动化工程。
- 2.1.7 编制方法
- 2.1.7.1.主要设备材料价格执行南方电网公司电力建设定额站《关于印发<南方电网公司 2025 年第二季度电网工程主要设备材料信息价>的通知》(南方电网定额〔2025〕9号文),不足部分按市场询价。
- 2.1.7.2.地材价格均参考 2025 年第 6 期《贵港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乙供材料价格执行电网定额 (2025) 1 号附件:《广西电网公司 2024 年下半年乙供设备材料信息价》,不足部分按市场询价。
- 2.1.7.3.《定额〔2025〕29 号电力工程造价与定额管理总站关于发布 2020 版电网技术改造及检修工程概预算定额 2025 年上半年价格水平调整系数的通知》,定额〔2025〕30 号电力工程造价与定额管理总站关于发布 2022 版 20kV 及以下配电网工程概预算定额 2025 年上半年价格水平调整的通知》
- 2.1.7.4.增值税: 执行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文件(办财务(2019)2号),由原适用10%税率的,税率调整为9%。
- 2.1.7.5.工程社会保险费费率和住房公积金费率执行电网定额 3 号《关于调整广西电网工程规费费率的通知》。
- 2.1.7.6.清单执行《关于印发广西电网公司 20 千伏及以下配电网项目扩大工程量清单(2021 年版)的通知》(电网定额〔2021〕1号 )。
- 2.1.7.7.拆除安全文明施工费率按《电力总额总站关于调整安全文明施工费的通知》南方电网定额 (2023) 3 号调整。
- 2.2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综合单价应包括采购文件中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所承担的风险内容及其范围(幅度)产生的风险费用。
  - 2.3 总价措施项目应根据拟定的采购文件和常规施工方案按《计价规范》和《计算规范》规定编制。
  - 2.4 其他项目费应按下列规定报价:
  - (1) 暂列金额应按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金额填写;
  - (2)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应按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单价计入综合单价;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应按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金额填写;
- (4) 计日工应按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项目和数量,根据工程特点和有关计价依据确定的综合单价 计算:
- (5) 总承包服务费应根据招标工程量清单列出的内容和要求,按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计价定额及有关规定计算。
  - (6) 对建设单位创建优质工程的,鼓励在控制价和预算中按我区工程建设定额规定计列工程优质

- 费,并明确工程优质费不可竞争。
  - 2.5 规费和增值税应按规定确定,作为不可竞争费用。

2.6 其它需要说明的问题:	

#### 3.响应报价(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 3.1 供应商应依据采购文件、工程量清单以及《计价规范》、《计算规范》自主报价,自主报价不得违反计价规范强制性条文规定。供应商不得采用总价让利或以百分比让利等形式进行报价,任何优惠(或降价、让利)均应反映在相应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中。同时,不得出现任意一项单价重大让利,不得以自有机械闲置、自有材料等不计成本为由低于工程成本报价。
- 3.2 供应商应按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已标价工程量 必须与工程量清单一致,供应商不得对工程量清单项目进行增减调整。
  - 3.3 综合单价中应包含采购文件中划分的应由供应商承担的风险范围及其费用。
- 3.4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和单价措施项目,应根据采购文件和工程量清单项目中的特征描述确定综合单价计算。如出现工程量清单特征描述与设计图纸不符时,供应商应以工程量清单的项目特征描述为准,确定响应报价的综合单价。
- 3.5 总价措施项目的金额应根据采购文件及拟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按计价规范的规定自主确定。但安全文明施工费按国家、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执行,作为不竞争费用单列。
  - 3.6 其他项目费应按下列规定报价:
  - (1) 暂列金额应按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金额填写;
  - (2)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应按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单价计入综合单价;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应按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金额填写;
- (4) 计日工应按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项目和估算数量,自主确定综合单价并计算计日工总额; 计 日工单价均不含规费和税金;
- (5) 总承包服务费应根据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内容和供应材料、设备情况,按照采购人提出的协调、配合与服务要求和施工现场管理需要自主确定。
- (6)对建设单位创建优质工程的,鼓励在控制价和预算中按我区工程建设定额规定计列工程优质费,并明确工程优质费不可竞争。
  - 3.7 规费和增值税应按规定确定,作为不可竞争费用。
- 3.8 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写的单价和合价的项目,供应商均应填写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未填写单价和合价的项目,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其他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之中。竣工结算时,此项目不得重新组价予以调整。
  - 3.9 响应总价应当与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和规费、增值税的合计金额一致。
- 3.10 供应商应按《允许调整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的内容填报,不得擅自调整材料和设备名称型号规格、单位、风险系数、基准单价。
- 3.11 响应报价表格按本工程工程量清单表格要求填写,并应按采购文件的要求,附上《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和《主要清单项目工料机分析表》。

未尽事宜详见本工程工程量清单、预算金额编制说明以及现行《计价规范》等有关规定执行。

# 二、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如有)

本部分由采购人根据国家行业和地方现行标准、规范和规程等,以及项目具体情况摘录。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37 号)2019 年修订版以及《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实施〈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办质〔2018〕31 号)。

### 三、图纸

图纸详见本采购文件附件。

# 四、技术标准和要求

本部分由采购人根据国家行业和地方现行标准、规范和规程等,以及项目具体情况摘录。

# 五、本项目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所属行业建筑业。

# 附件: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SY < 20000	50≤Y<500	Y<50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工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leq Y < 40000	300≤Y<2000	Y<3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建筑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从业人员(X)	人	20≤X<200	5≪X<20	X<5
批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Y<40000	1000≤Y< 5000	Y<1000
	从业人员(X)	人	50≤X<300	10≤X<50	X<10
零售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交通运输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从业人员(X)	人	100≤X<200	20≤X<100	X<20
仓储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邮政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住宿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餐饮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100≤X<2000	10≤X<100	X<10
信息传输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技术服务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10000	50≤Y<1000	Y<5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200000	100≤X<1000	X<100
房地产开发 经营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Z<10000	2000≤Y< 5000	Y<2000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100≤X<300	X<100
物业管理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服务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8000≤Z<120000	100≤Z<8000	Y<100
其他未列明 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 X < 300	10≤X<100	X<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要点	内容、要求
1.3.1	项目基本 信息	项目名称: 桂平市人民医院江北院区传染病区项目配电工程项目编号: GGZC2025-C2-810214-JDZB 采购计划号: GPZC2025-C2-03098
1.3.1	建设地点、建设范围、工期及质量要求	建设地点: 桂平市人民医院 建设范围:新建2台浇注式干式变压器,江北医院8号专变(1250KVA)、江 北医院9号专变(1600kVA),采用电缆保护管方式和电缆桥架方式新敷设 10kV电缆ZRC-YJV22-8.7/15kV-3×120/1038米(含盘长及上下桥架)等,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和图纸要求。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桂财债〔2025〕23号〕。 工期要求: 60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2025年10月/日(具体时间以开工令为准),计划竣工 日期: 2025年12月/日 质量要求: (1)符合国家规定验收合格标准; (2)符合国家供电部门验 收要求及地方相关规范。 其他要求: 无
1.3.1	增值税计 税方法	本工程增值税计税方法: ☑一般计税法 □简易计税法 注: 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 36号)、《关于建筑服务等营改增试点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58号)等国家、自治区现行有关文件规定。
1.3.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1.4	促进中小 企业发展 措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填报采购文件标明所属行业的标的物的 工程施工单位应均为中型或小型或微型企业。
1.5.1 供应商资 格条件 详见磋商公告。		详见磋商公告。
1.5.1	供应商不 得存在的 情形	(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 (2)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4)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为本标段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6)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吊销或暂扣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期间; (10)在本行政区域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财产被接管或基本账户被冻结的; (12)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工程质量安全问题,在本行政区域正处在停业整顿或暂停投标期间的; (13)被责令停业的。

1.5.2	IP 人 (4-	且不快巫肸人体光用茂英八牛
1.5.3	联合体	是否接受联合体详见磋商公告
1.6	踏勘	☑否       □是         踏勘时间:          踏勘地点:          踏勘要求:
1.7.1	转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1.7.2	分包	是否接受分包详见磋商公告
2.3	采购文件 澄清、修改	在磋商公告发布媒介发布。
2.3	确认收到 澄清、修改 发布的方 式	澄清、修改文件自磋商公告发布媒体发布之日起,视为供应商已收到该澄清、修改。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磋商公告发布媒体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4.1	响应有效 期	响应截止之日起 90 天。
3.5	磋商保证 金	本项目不用缴纳磋商保证金,文中关于磋商保证金的描述均可忽略。
3.6	响应文件 的编制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分别编制并使用下载的广西政府采购 云平台新版客户端制作并上传。
3.7	响应文件 递交截止 时间及截 标时间	见磋商公告要求。
4.2	备份响应 文件	本项目□接受 ☑不接受备份响应文件 以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自动生成的备份文件为依据,当项目允许接受备份 响应文件时,供应商才可以按规定上传备份响应文件。
4.3	演示	<ul><li>☑否 □是</li><li>演示内容:</li><li>演示形式:</li></ul>
4.4	样品	<ul><li>☑否 □是</li><li>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li><li>样品检测机构的要求:</li><li>检测内容:</li><li>样品递交方式:</li></ul>
6.5.1	结果公告	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依法确认成交供应商后2个工作日内在磋商公告发 布的媒体上发布结果公告。
6.5.2	成交通知 书	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推送之日起,视为成交供应商已收到, 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未及时查收的后果。
7.2	合同签订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
8.1	质疑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 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通过以下方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必须 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 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函应使用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

		函数末 光应按照"质疑函判标道明"进行判析
9.1	代理服务费	函范本,并应按照"质疑函制作说明"进行制作。 (2)本项目不接受传真、移动通信、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等方式送达的质疑材料,供应商可通过现场或邮寄方式递交书面质疑材料。供应商应于质疑有效期内将质疑函原件递交或邮寄至磋商公告中采购代理机构信息中的联系人。 (1)代理服务费 ②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照《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的规定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本项目按工程类计费标准的80%计取。具体费率如下: ①成交金额在100万元以下的:货物1.5%;服务招标1.5%;工程招标1.0%;②成交金额在100万元之间;货物1.1%;服务招标0.8%;工程招标0.7%;③成交金额在500-1000万元之间;货物0.8%;服务招标0.8%;工程招标0.55%;④成交金额在500-1000万元之间;货物0.5%;服务招标0.45%;工程招标0.35%;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过程示例:例如:某工程代理业务成交金额为300万元,代理服务费金额按如下计算:100万元×1.0%=1万元(300−100)万元×0.7%=1.4万元合计收费=1.0+1.4=2.4万元于扣后;2.4×90%=2.16万元□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具体金额为
	园 仏 加工	银行账号: 451060500013000632966
9.3	履约保证 金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
9.3	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按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8部门《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帐户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桂人社规[2022]5号)执行,承包人在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自主选择在自治区行政区域内依法设立或设有分支机构的银行开立专用帐户。办理得施工许可证后,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规定实施办法的通知》桂人社规[2021]16号)缴存保证金,也可以使用银行保函。工程竣工验收结算经审定后,按照规定程序,将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没有使用或剩余的金额退还给承包人。
9.3	其他事项	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除采购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 (澄清公告)、磋商公告、采购需求、供应商须知、评审方法及标准、合

同条款格式、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采购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广西政府采购活动!

线上"政采贷"是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和自治区财政厅共同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融资繁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机构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相关金融产品和银行业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s://www.crcrfsp.com/,客服电话: 400-009-0001)。

#### 1. 总则

#### 1.1 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 1.2 定义

- 1.2.1"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1.2.2"供应商"系指响应招标、参加响应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2.3 本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若无特别说明,当供应商是企业的,是指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定代表人;当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是指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上的法定代表人;当供应商是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的,是指法人登记证书中的法定代表人;当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是指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上的经营者;当供应商是自然人的,是指参与本项目响应的自然人本人。
- 1.2.4 本文件中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本文件中的"签章"是指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
- 1.2.5"书面形式"如无特殊规定,书面形式是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采购文件如有特殊规定,以采购文件规定为准。
- 1.2.6 本项目的技术商务要求重要性分为"▲"(如有)、"#"(如有)和一般无标识指标。▲代表实质性要求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响应被否决**,#代表重要指标,无标识则表示一般指标项。
  - 1.2.7 本采购文件出现多种选项的条款,以"回"表示本条款所选择的方式。
- 1.2.8 "电子交易平台"是指以数据电文形式在线完成采购活动的信息平台,本采购文件中也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 1.3 项目信息

- 1.3.1 项目名称及编号: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2 采购方式: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1.4.1 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措施在前附表规定。依据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获得政府 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转发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21]70号)规定,价格扣除比例在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中规定,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1.4.2 中小企业定义

- 1.4.2.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 1.4.2.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款规定的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款规定的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1.4.2.3 本项目标的所属行业在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规定。供应商根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判断是否为中小企业。(见附件)

符合条件的货物制造商、工程施工单位、服务承接单位为中小企业的,应按采购文件规定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声明函。

#### 1.4.2.4 视同中小企业情形

- (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3)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或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符合条件的货物制造商、工程施工单位、服务承接单位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按采购文件规定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1.5 供应商资格要求

- 1.5.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5.2 按照磋商公告的规定获得采购文件。
- 1.5.3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如接受联合体响应,联合体响应要求如下:

- (1)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响应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响应。联合体响应的,须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后附)
-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 条第一款规定的基本条件。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必须符 合采购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 (3)联合体各方之间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协议书必须明确主体方(或者牵头方)并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响应协议放入响应文件。联合体各方必须共同与采购人签

订采购合同, 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 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5)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6) 联合体响应业绩、履约能力按照联合体各方其中较高的一方认定并计算(采购文件其他章节 另有规定的除外)。
- (7)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磋商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 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8) 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资格证明文件。

#### 1.6 现场踏勘及响应费用

- 1.6.1 前附表如规定现场踏勘的,供应商应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踏勘。
- 1.6.2 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响应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文件有相关的规定除外)。

#### 1.7 转包与分包

- 1.7.1 如采购文件其他地方无特别规定,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 1.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1.8 特别说明

- 1.8.1 供应商应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澄清、修改等)能及时通知供应商,并能及时反馈,否则采购人及代理机构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 1.8.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1.8.3 供应商在响应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

#### 2. 采购文件

#### 2.1 采购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2.2 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 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被否决。

#### 2.3 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2.3.1 任何已获得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均可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作出书面解释、澄清。
- 2.3.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2.3.3 采购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当采购文件与采购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或书面文件为准。

#### 3. 响应文件

####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内容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

#### 3.2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 3.2.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响应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响应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3.2.2 计量单位采购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响应使用采购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3.3 响应报价

- 3.3.1 响应报价应按采购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 3.3.2 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 3.3.3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响应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响应报价中。
  - 3.3.4 采购人不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3.4 响应有效期

- 3.4.1 如采购文件其他地方无特别规定,响应有效期则为响应截止之日起 90 天。在响应有效期内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 3.4.2 在特殊情况下, 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 3.4.3 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响应有效期的,如本项目要求提交保证金则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无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 3.5 磋商保证金

3.5.1 供应商须按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除采购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代理机构在规定时间内退回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供应商自行承担因未按供应商须

知前附表要求交纳导致磋商保证金无法及时退还的责任)。

- 3.5.2 磋商保证金币种应与响应报价币种相同。
- 3.5.3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办理退还手续时需要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两份合同复印件)。
  - 3.5.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6)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7)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 3.6 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 3.6.1 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
- 3.6.2 供应商应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磋商小组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采购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磋商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响应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3.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其响应无效**。
- 3.6.4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 3.6.5 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自然人身份证等)和公章/电子签章一致,**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 3.7 响应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 3.7.1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截标时间和响应地点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 3.7.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 3.7.3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 3.7.4 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

提取响应文件。

- 3.7.5 在响应截止时间止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时,电子版响应文件由代理机构在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概不退回。
- 3.7.6 采购文件未允许同一供应商提交两个或以上不同的响应文件,但存在同一供应商提交两个或以上不同的响应文件的,其响应无效。供应商在同一响应文件中对某项技术、商务要求提供有选择性的响应参数或方案等同于提交两个或以上不同的响应文件。

#### 4. 截标

#### 4.1 截标准备

本项目响应截止时间及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没有现场递交响应文件及现场截标环节。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截标活动、开启响应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如不参加截标大会的,视同认可截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截标过程和截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截标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如供应商成功解密响应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参加截标的,视同认可截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4.2 截标程序

- 4.2.1 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入开标大厅签到。
- 4.2.2 解密电子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截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平台设置时间内自行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须使用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响应文件解密。截标后供应商未及时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可通知供应商。通知后供应商仍未在上述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或者供应商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供应商进行解密的,均视为无效响应。
- 4.2.3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设置有备份响应文件功能。备份响应文件是指平台设置为接受备份响应文件时,如出现供应商上传的响应文件存在问题或其他供应商原因引起解密异常时,供应商可以在规定时间内将备份响应文件通过邮箱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代理机构上传备份响应文件后自动解密从而避免被视为无效响应。是否接受备份响应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如接受备份文件,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发送备份响应文件的将视为无效响应。
  - 4.2.4 解密异常情况处理: 详见本章 9.2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 4.2.5 截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截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执行。

#### 4.3 演示

- 4.3.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在截标会议结束后进行演示的,供应商应按规定进行演示。
- 4.3.2 未按规定时间进行演示可能引起的演示分数被计为0分或响应无效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4 样品

4.4.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样品的,供应商应按前附表规定递交样品,递交样品时应附样品递交表(格式见第六章)。

- 4.4.2 未按规定时间递交样品可能引起的样品分数被计为 0 分或响应无效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4.3 样品封存或退还的说明请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所附样品递交表。

#### 5. 资格审查

- 5.1 截标后, 磋商小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是根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 对供应商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 5.2 资格审查标准在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中规定,符合资格审查标准要求的供应商即为资格审查 合格。
  - 5.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合格,作无效响应处理:
- 5.3.1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或资格条件的; (注: 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平台做接口,可直接在线查询)
- 5.3.2 响应文件缺少任何一项资格证明文件或不符合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中资格审查标准规定的 评审内容的。

#### 6. 评审

#### 6.1 组建磋商小组

- 6.1.1 本项目评审工作由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如有)组成。磋商小组评审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审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 6.1.2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独立评审,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如果在评审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磋商小组现场协商确定,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投票表决,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并记录在评审报告中。
- 6.1.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审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审)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审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有关人员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 6.1.4 本项目评审过程实行全程网上留痕及录音、录像监控,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审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响应按无效处理。

#### 6.2 评审方法及依据

- 6.2.1 本项目采用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规定的方法进行评审。
- 6.2.2 磋商小组以采购文件、补充文件、响应文件、澄清及答复为评审依据,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标准及因素,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 6.3 评审程序

#### 6.3.1 符合性审查

资格审查结束后,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报价、商务资信、技术等方面实质 性内容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标准详见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

#### 6.3.2 强制性采购要求

- (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 库〔2019〕19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供应商的响应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
- (2)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5年1号)规定,本项目 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如果包括《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供应商在 响应文件中应主动列明供货范围中属于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响应产品,并提供由中共中央网络安全和信 息化委员会办公室网站最新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截图 证明材料,不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或不在有效期内或未 提供有效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的,投标无效。

注: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在中共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网站上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中查询。 目前共 15 类:路由器、交换机、服务器(机架式)、可编程逻辑控制器(PLC 设备)、数据备份一体机、防火墙(硬件)、WEB应用防火墙(WAF)、入侵检测系统(IDS)、入侵防御系统(IPS)、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网闸)、反垃圾邮件产品、网络综合审计系统、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安全数据库系统、网站恢复产品(硬件)。

#### 6.3.3 澄清、说明或补正

- (1)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供应商在平台设置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直接在线编辑或上传 PDF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单位电子签章后提交至磋商小组。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 (2)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以书面形式执行。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 6.3.4 报价修正

- (1) 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①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①-④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上述 "6.3.3 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 (2)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 (3)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 (4) 如磋商过程中有多轮报价的,磋商小组在每一轮报价均应按上述规则修正报价。
- 6.3.5 相同品牌认定(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
- (1)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品牌相同时,按以下规定确定相同品牌的响应有效性。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响应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确定核心产品,并在采购文件中载明。不同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核心产品在第二章采购需求规定。

#### 6.3.6 磋商

- (1) 磋商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确定的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 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符合磋商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磋商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参加 磋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的视同放弃参加磋商权利,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2) 在磋商过程中,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由磋商小组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3)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编辑或上传 PDF 格式,使用电子签章后提交至磋商小组。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磋商。
- (4)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无须到现场参加磋商,提问及回答/响应均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磋商过程中使用的电子签章应为供应商上传响应文件的同一签章。

#### 6.3.7 最后报价

(1) 采购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采购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2) 如符合"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 (3)最后报价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供应商需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设置的时间内报价,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金额且具有唯一性,否则否决其响应。

最后报价与首次报价相比有调整的: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必须包含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即最后报价是工程量清单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具体包括供应商部分(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费用、措施项目清单费用、规费、税金、其它项目)和采购人部分(暂列金、材料购置费)(如有)等完成本工程并

经验收合格至达到质量保修期限所需的费用、合理利润及风险。如采购文件或磋商过程中明确供应商应 提供技术服务及其它服务的(如检测费、验收发生的费用),相应费用也应包括在最后报价中。最后报 价不允许采用汇总后优惠、打折的形式,否则其报价无效并作无效响应处理。

- (4)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无效。退出磋商应及时通知项目负责人。磋商小组在评审报告中注明退出磋商的供应商名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 (5)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同退出磋商。
  - (6) 最后报价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 6.3.8 串通投标认定

磋商小组须根据以下规定认定供应商是否有串通投标的行为。

- (1)根据《关于防治政府采购招标中串通投标行为的通知》(桂财采[2016]42号)规定,出现下述情况的,相关供应商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 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不同供应商。
  - ②授权给供应商后参加同一合同项(分标、分包)投标的生产厂商。
  - ③视为或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相关供应商。
- (2)根据《关于防治政府采购招标中串通投标行为的通知》(桂财采[2016]42号)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①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②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③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④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⑤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⑥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3)根据《关于防治政府采购招标中串通投标行为的通知》(桂财采[2016]42号)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①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②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③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④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⑤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⑥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⑦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

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6.3.9 响应无效认定

- (1) 在评审过程中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①响应文件存在法律、法规及监督部门有关文件规定的无效情形。
- ②响应文件存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无效情形。
- (2)根据财库《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2019〕38号)以及《广西 壮族自治区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桂财采〔2019〕41 号)规定,磋商小组不得因装订、纸张、文件排序等非实质性的格式、形式问题认定投标无效或否决投 标,从而限制和影响供应商投标(响应)。

#### 6.3.10 比较与评价

- (1) 磋商小组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2) 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评价打分有误的应及时进行修正。评分标准如有客观分定义,磋商小组所有成员的客观分评分分值应当一致。
- (3) 磋商小组按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排列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若成交候选人综合评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成交候选人并列的,按技术部分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综合评分、最后报价、技术部分评分均相同的,按商务资信部分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综合评分、最后报价、技术部分评分、商务资信部分评分均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决定。
- (4)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记录及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磋商小组成员均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评审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当场修改评审结果,并在评审报告中记载;评审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磋商小组进行重新评审。

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

#### 6.4 确定成交供应商

- 6.4.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 5 个工作日内按照 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 6.4.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6.5 结果公告

- 6.5.1 自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公告成交结果。
- 6.5.2 在发布结果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6.6 废标

- 6.6.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发生重大变故或采购任务取消的。
- 6.6.2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发布废标公告通知供应商。

#### 7. 合同

#### 7.1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或签订合同前,如果成交供应商的组织机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可能造成不能履行合同、无法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或不满足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或签订合同前及时书面告知采购人,未主动告知,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没收磋商保证金。

#### 7.2 签订合同

- 7.2.1 如采购文件无特别规定,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7.2.2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 7.2.3 如成交供应商不按成交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报由同级政府 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 7.2.4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7.2.5 采购人因不可抗力原因迟延签订合同的,应当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

#### 7.3 合同公告

- 7.3.1 如采购文件无特殊规定,成交供应商应在签订合同后 1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送 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 7.3.2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7.3.3 政府采购合同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采购人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信息和其他依法不得公开的信息除外。

#### 7.4 履行合同

7.4.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双方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7.5 履约验收

- 7.5.1 采购人可以根据政府采购项目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验收,或者委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开展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
- 7.5.2 验收结果合格的,成交供应商可向采购人申请办理履约保证金(如有)的退付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并按合同约定处理,还可能会报告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并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以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
- 7.5.3 采购合同项目完成验收后,采购人应当将验收原始记录、验收书等资料作为该采购项目档案妥善保管,不得伪造、变造、隐匿或者销毁,验收资料保存期为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 15 年。
- 7.5.4 本项目将严格按照本采购文件及合同有关规定进行合同履约验收。采购文件或合同未规定的按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桂财采(2015)22号)的规定执行。

#### 8. 质疑和投诉

#### 8.1 质疑

- 8.1.1 质疑内容、时限
- (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 (2)供应商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 8.1.2 质疑形式

质疑应当采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形式,质疑书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 8.1.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8.2 投诉

8.2.1 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

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8.2.2 投诉书应使用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投诉书范本,并应按照"投诉书制作说明"进行编写。

#### 9. 其他事项

- 9.1 代理服务收费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收取。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
- 9.2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 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9.3 本项目的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0. 其他说明

- 10.1 其余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执行。
- 10.2 本采购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及有关政策、法规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采购代理机构。

# 第四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

#### 1.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 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本项目评审的其他详细规定在第三章供应商须知中规定。

#### 2.资格审查标准(不满足任何一项审查内容要求,资格审查即为不合格)

	2. 资格审查标准(不满足任何一项审查内容要求,资格审查即为不合格)					
审查因素	审査₽	<b>内容</b>	说明			
	(1)具有独立 任的能力	工承担民事责	提供: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详见附件一)注:不提供、不按内容提供或不按要求签字盖章,视为不合格。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详见附件一) 注:不提供、不按内容提供或不按要求签字盖章,视为不合格。			
供应商应 符合的基 本资格要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 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详见附件一) 注:不提供、不按内容提供或不按要求签字盖章,视为不合格。			
求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 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详见附件一) 注:不提供、不按内容提供或不按要求签字盖章,视为不合格。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详见附件一) 注:不提供、不按内容提供或不按要求签字盖章,视为不合格。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 规定的其他要求		无。			
采购政策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符合承建采购文件标明所属行业的标的物的工程施工单位应全部为中型或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条件。 注:1、符合监狱企业出具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中小企业。 2、律师事务所、司法鉴定机构不适用《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不享受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供应商应 符合的特 定资格条 件	(1)资质要求		须符合"磋商公告"要求。			
	(2)人员要	项目经理	须符合"磋商公告"要求。须提供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在现任职单位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现任职单位承诺为该人员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承诺函。			
		技术负责人	须符合"磋商公告"要求。须提供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在现任职单位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现任职单位承诺为该人员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承诺函。			

		专职安全员	须符合"磋商公告"要求。须提供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在现任职单位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现任职单位承诺为该人员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承诺函。	
	(3) 业绩要求		须符合"磋商公告"要求。	
ł	(4)供应商不得参加响应 的情形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管理关系信息表"。	
	(5) 诚信要求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分包		须符合"磋商公告"的要求	
	(7) 联合体		须符合"磋商公告"的要求	
	(8) 其他要求		按照磋商公告规定获得采购文件。足额、及时缴纳磋商保证 金。	

#### 3.符合性审查标准(不满足任何一项审查内容要求,符合性审查即为不合格)

	T	(甲鱼内容要求,符合性甲鱼即为个合格)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说明
商务资信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 权委托书	授权代表参加响应时审查: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附件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响应时审查: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附件 格式及附件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实质性条款响应	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响应均无负偏离
	串通投标	不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6.3.8 规定的串通投标情形,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工期	满足采购文件规定
	工程质量	满足采购文件规定
	响应有效期	满足采购文件规定
技术	技术标准和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规定
	分包计划(如有)	满足采购文件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二章"工程量清单"及"图纸"给出的范围、数量及编制要求
	权利义务	响应函附录中的相关承诺符合或优于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格式"的相关规定
	有效报价	最后报价未超出采购预算金额(包括分项预算),也未超出 最高限价(如有)
报价	漏项报价	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
	响应报价唯一性	不存在有选择、有条件的最后报价(采购文件允许有备选方 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响应有效期	满足采购文件规定

# 4.评审标准

# (1) 技术及商务资信分

序号	类型	(1) 技术及冏务负信分 <b>评分标准</b>					
1	商务部分	企业信誉实力 (满分9分)		1.1 供应商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ISO14001、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 ISO45001。(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每具备一项认证体系的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1.2 供应商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来(指从工程完工验收或竣工验收合格证明的验收日期起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止)已完成类似工程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类似业绩的得 2 分。本项满分 6 分。 【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施工承包合同协议书及工程完工验收或竣工验收合格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类似工程指:电力工程施工】	客观分		
2	技术部分	施 组 设 (分)	2.1 主 要施工 方法 (5 分)	各主要分部施工方法符合项目实际,须有详尽的施工技术方案,工艺先进、方法科学合理、可行,能指导具体施工并确保安全。一档(5分):各主要分部施工方法针对性强,施工技术方案详尽周密完整,工艺先进、方法科学、切实可行,能全方面的指导具体施工并确保安全。二档(3分):各主要分部施工方法符合项目实际,施工技术方案齐全,工艺成熟、方法合理、可行,能指导具体施工并确保安全。三档(2分):各主要分部施工方法项目实际情况有小偏差但不影响总体实施,施工技术方案不够完善,方法基本合理,能指导施工但不够具体并确保安全。四档(1分):各主要分部施工方法针对性差,施工技术方案差,工艺落后、方法不合理,不能指导具体施工和确保安全。	主观分		
			2.2 拟 投入的 主要物 资计划 (5 分)	投入的施工材料有详细的组织计划且计划周密,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合理,满足施工需要。 一档(5分):投入的施工材料有详细的组织计划且计划周密,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完全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各时间节点把控精准。 二档(3分):投入的施工材料有详细的组织计划,投入计划与进度计	主观分		

			划呼应,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但各时间节点不够	
			精准。	
			三档(2分):投入的施工材料有详细的组织计划,投入计划与进度计	
			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各时间节点模	
			糊不准确,有待进一步完善。	
			四档(1分):投入的施工材料的组织计划差,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不	
			呼应,不能满足施工需要。	
			各主要施工工序应有详细周密的劳动力安排计划,有各工种劳动力安	
			排计划,劳动力投入合理,满足施工需要。	
			一档(5分):各主要施工工序有详细周密的劳动力安排计划,各工种	
			   劳动力安排计划齐全,劳动力投入与进度计划呼应合理,各时间节点	
			   把控精准,满足施工需要。	
		2.3 劳	二档(3分):各主要施工工序有详细的劳动力安排计划,有各工种劳	
		动力安	   动力安排计划,劳动力投入合理,但各时间节点不够精准、能满足施	主观分
		排计划	工需要。	
		(5分)	三档(2分):各主要施工工序应有劳动力安排计划,有各工种劳动力	
			   安排计划,劳动力投入基本合理,各时间节点模糊不准确,有待进一	
			步完善,但基本能满足施工需要。	
			   四档(1分):各主要施工工序劳动力安排计划不全,无各工种劳动力	
			   安排计划或计划不全,劳动力投入不合理,不能满足施工需要。	
			应有专门的质量技术管理班子和制度,且人员配备合理,制度健全。	
			   主要工序应有质量技术保证措施和手段,自控体系完整,能有效保证	
			   技术质量,达到承诺的质量标准。	
		2.4 确	   一档 (10 分): 有专门的质量技术管理班子和制度,且人员配备合理,	
		保工程	制度健全。主要工序有质量技术保证措施和手段,且先进、可行、具	
		质量的	体,高于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达到承诺的质量	
		技术组	标准。	主观分 
		织措施		
		(10	制度健全。主要工序有质量技术保证措施和手段,自控体系完整,能	
		分)	有效保证技术质量,达到承诺的质量标准。	
			三档(4分): 质量技术管理班子人员配备基本合理,制度基本健全。	
			二個 (	
			工女工厅行从里汉小体业泪爬仰丁权,此行双体业汉小从里,俩足术	

期性(2分):质量技术管理和子人员配备不合理,制度不健全。质量 技术保证措施和手段不可存,没有质量违约责任承诺。 应有专门的安全管理人员和制度,且人员配备合理,制度健全,各道 工序安全技术措施针对性强,符合实际且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 现场防火、应急教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得力。 一档(10分):安全人员配备合理,有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各道工 序安全技术措施针对性强,符合实际且高于国家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 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指施得力。 生产的 二档(7分);安全人员配备合理。有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各道工序 技术组 安全技术措施符合实际目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 级股级、社会治安安全指施人合理。各道工序 金数据、社会治安安全指施人合理。 1. F 安全技术措施基本符实际,基本调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 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指施基本合理。安全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各道工序 安全技术措施基本符合实际,基本调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 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基本合理。 为一生之外,实全人员配备不合理。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各道工序 安全技术措施基本符合实际。不能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 防火、应急数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基本合理。 一些在1分);安全人员配备不合理,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各道工序 安全技术措施基本符合实际,不能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 现场,社会治安安全措施不合理。 在第1工期的具体措施是指统得力。由于现场,应有施工 总进度表设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合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2.6 确 一性(3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上措施得为,在不可抗力因素出现时 量量工程(3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上措施得为。有是及在不可抗力 施 因素出现时的措施口设有具体方案。各项计划图表编制等尽用密。 生观分 (5分) 台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三档(2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较 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三档(2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指施基本符单,但没有提及在 不可抗力因素出现时措施方案,安排基本合理,基本符合本项目施工 实际要求。 则档(1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各项计划图表编制不完善,安			,
及术保证措施和手段不可行。没有质量速约责任承诺。 应有专门的安全管理人员和制度,且人员配备合理,制度健全,各道工序安全技术措施针对性强,符合实际且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得力。 一档(10分):安全人员配备合理,有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各道工序安全技术措施针对性强,符合实际且高于国家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得力。 生产的 二档(7分):安全人员配备合理,有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各道工序技术组 安全技术措施针合实际且清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合理。 (10 三档(4分):安全人员配备基本合理。安全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各道分),工序安全技术措施基本合理。安全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各道分)工序安全技术措施基本符合实际,基本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基本合理。四档(2分);安全人员配各不合理,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各道工序安全技术措施基本符合实际,不能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不合理。  在施工工艺、施工力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具体的各。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应有施工运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超工实际要求。  2.6 确一对信分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自措施得力,在不可抗力及素出现时,有应对比工期延误的具体措施。各项计划图表编制详尽周密,均报告、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		购文件的质量要求。	
应有专门的安全管理人员和制度,且人员配备合理。制度健全。各道工序安全技术措施针对性强,符合实际且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得力。 —档(10 分):安全人员配备合理。有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各道工序安全技术措施针对性强,符合实际且高于国家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得力。 —档(7 分):安全人员配备合理。有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各道工序安全技术措施符合实际品流产大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企理。 (10 三档(4 分):安全人员配备基本合理。安全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各道分)工序安全技术措施基本符合实际。基本清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基本合理。 四档(2 分):安全人员配各基本合理,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各道工序安全技术措施基本符合实际,不能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系合理。 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应有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承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2.6 确 现时,有应对防止工则延误的具体措施。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学尽周密,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组织结 为: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为,在不可抗力因素出现时,者应对防止工则延误的具体措施。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学尽周密,安排将学介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组织结 为: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是及在不可抗力施 因素出现时措施包没有具体方案、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实排较 6 是,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四档(2分):质量技术管理班子人员配备不合理,制度不健全。质量	
工序安全技术措施针对性强,符合实际且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 现场防火、应急教授、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得力。 一档(10 分);安全人员配各合理,有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各道工 序安全技术措施针对性强,符合实际且高于国家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 求。现场防火、应急教授、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得力。 生产的 技术组 (安全、		技术保证措施和手段不可行,没有质量违约责任承诺。	
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得力。 一档(10 分):安全人员配备合理:有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各道工序 序安全技术指施针对性强,符合实际且高于国家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 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得力。 生产的 二档(7 分):安全人员配备合理;有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各道工序 安全技术措施符合实际日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合理。 (10 三档(4 分):安全人员配备基本合理,安全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各道 工序安全技术指施基本符合实际,基本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基本合理。 四档(2 分):安全人员配备不合理,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各道工序安全技术指施基本符合实际,不能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不合理。 在施工工艺、施工力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应有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2.6 确 一档(5 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自措施得力,在不可抗力因素出限时的措施但资有操入各项计划图表编制详尽周密,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2.6 值 一档(5 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自措施得为,在不可抗力因素出限时,有应对防止工期延误的具体措施。各项计划图表编制详尽周密,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2.6 值 一档(5 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自措施得为,有提及在不可抗力		应有专门的安全管理人员和制度,且人员配备合理,制度健全,各道	
一档(10分): 安全人员配备合理: 有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各道工 序安全技术措施针对性强,符合实际且高于国家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 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得力。 上档(7分): 安全人员配备合理: 有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各道工序 按术组 安全技术措施符合实际且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合理。 (10 三档(4分): 安全人员配备基本合理,安全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各道 工序安全技术措施基本符合实际,基本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基本合理。 四档(2分): 安全人员配备不合理,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各道工序安全技术措施基本符合实际,不能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基本合理。 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符当。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应有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2.6确 一档(5分): 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力,在不可抗力因素出现时,有应对防止工期延误的具体措施。各项计划图表编制详尽周密,均技术 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组织措 一档(3分): 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提及在不可抗力 施 因素出现时的措施但没有具体方案。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较 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工序安全技术措施针对性强,符合实际且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	
2.5 确 序交全技术措施针对性强,符合实际且高于国家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得力。  一档(7分):安全人员配备合理;有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各道工序安全技术组在安安全措施符合实际且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合理。 (10 三档(4分):安全人员配备基本合理,安全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各道分)工序安全技术措施基本符合实际,基本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基本合理。 四档(2分):安全人员配备不合理,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各道工序安全技术措施基本符合实际,不能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不合理。  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是有。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应有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2.6 确 保工期 现时,有应对防止工期延误的具体措施。各项计划图表编制详尽周密,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1组(3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日措施得当。有提及在不可抗力施发出现时的措施但没有具体方案。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较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主观分  主观分  主观介  主观介  主观介  主观介  主观介  主观介		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得力。	
保安全 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得力。  二档(7分):安全人员配备合理;有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各道工序 安全技术措施符合实际且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 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合理。  (10 三档(4分):安全人员配备基本合理,安全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各道 分) 工序安全技术措施基本符合实际,基本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 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基本合理。 四档(2分):安全人员配备不合理,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各道工序 安全技术措施基本符合实际,不能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 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不合理。  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 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应有施工 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2.6 确  保工期 现时,有应对防止工期延误的具体措施。各项计划图表编制详尽周密, 专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组织措 因素出现时的措施但没有具体方案。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实排较 (5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提及在不可抗力 施 因素出现时的措施但没有具体方案。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实排较 (5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措施基本得当。但没有提及在不可抗力因素出现时措施方案,安排基本合理,基本符合本项目施工 实际要求。		一档(10分):安全人员配备合理;有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各道工	
生产的 技术组 安全技术措施符合实际且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 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合理。 (10 三档(4分):安全人员配各基本合理,安全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各道	2.5 确	序安全技术措施针对性强,符合实际且高于国家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	
技术组 安全技术措施符合实际且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 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合理。 (10 三档(4分); 安全人员配备基本合理, 安全管理制度基本健全, 各道	保安全	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得力。	
级措施	生产的	二档(7分):安全人员配备合理;有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各道工序	
(10 三档(4分):安全人员配备基本合理,安全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各道 分) 工序安全技术措施基本符合实际,基本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 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基本合理。 四档(2分):安全人员配备不合理,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各道工序安全技术措施基本符合实际,不能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不合理。 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应有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2.6 确 一档(5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力,在不可抗力因素出现时,有应对防止工期延误的具体措施。各项计划图表编制详尽周密,按计算等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三档(3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提及在不可抗力	技术组	安全技术措施符合实际且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	主观分
分) 工序安全技术措施基本符合实际,基本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 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基本合理。 四档(2分):安全人员配备不合理,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各道工序安全技术措施基本符合实际,不能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不合理。 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应有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2.6确 一档(5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直措施得力,在不可抗力因素出现时,有应对防止工期延误的具体措施。各项计划图表编制详尽周密,的技术 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织措施	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合理。	
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基本合理。 四档(2分):安全人员配备不合理,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各道工序安全技术措施基本符合实际,不能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不合理。  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目措施得当。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应有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2.6 确 一档(5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力,在不可抗力因素出现时,有应对防止工期延误的具体措施。各项计划图表编制详尽周密,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生观分  组织措 一档(3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提及在不可抗力	(10	三档(4分):安全人员配备基本合理,安全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各道	
四档(2分):安全人员配备不合理,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各道工序安全技术措施基本符合实际,不能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不合理。  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应有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2.6 确 一档(5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力,在不可抗力因素出保工期,有应对防止工期延误的具体措施。各项计划图表编制详尽周密,的技术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三档(3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提及在不可抗力施因素出现时的措施但没有具体方案。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较(5分)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三档(2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措施基本得当。但没有提及在不可抗力因素出现时措施方案,安排基本合理,基本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分)	工序安全技术措施基本符合实际,基本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	
安全技术措施基本符合实际,不能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不合理。  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应有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2.6 确 一档(5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力,在不可抗力因素出保工期现时,有应对防止工期延误的具体措施。各项计划图表编制详尽周密,的技术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工档(3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提及在不可抗力施因素出现时的措施但没有具体方案。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较(5分)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三档(2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措施基本得当。但没有提及在不可抗力因素出现时措施方案,安排基本合理,基本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基本合理。	
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不合理。  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应有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2.6 确 一档(5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力,在不可抗力因素出保工期 现时,有应对防止工期延误的具体措施。各项计划图表编制详尽周密,的技术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组织措 二档(3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提及在不可抗力施 因素出现时的措施但没有具体方案。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较(5分)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三档(2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措施基本得当。但没有提及在不可抗力因素出现时措施方案,安排基本合理,基本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四档(2分):安全人员配备不合理,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各道工序	
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应有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2.6确 一档(5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力,在不可抗力因素出保工期现时,有应对防止工期延误的具体措施。各项计划图表编制详尽周密,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二档(3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目措施得当。有提及在不可抗力		安全技术措施基本符合实际,不能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	
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应有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2.6 确 一档(5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力,在不可抗力因素出保工期现时,有应对防止工期延误的具体措施。各项计划图表编制详尽周密,的技术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二档(3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提及在不可抗力		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不合理。	
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2.6 确 一档(5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力,在不可抗力因素出保工期现时,有应对防止工期延误的具体措施。各项计划图表编制详尽周密,的技术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二档(3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提及在不可抗力		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	
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2.6 确 一档(5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力,在不可抗力因素出 现时,有应对防止工期延误的具体措施。各项计划图表编制详尽周密, 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组织措 二档(3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提及在不可抗力		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应有施工	
2.6 确 一档(5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力,在不可抗力因素出现时,有应对防止工期延误的具体措施。各项计划图表编制详尽周密,的技术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组织措 二档(3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提及在不可抗力		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符	
保工期 现时,有应对防止工期延误的具体措施。各项计划图表编制详尽周密,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的技术 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2.6 确	一档(5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力,在不可抗力因素出	
组织措 二档(3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提及在不可抗力	保工期	现时,有应对防止工期延误的具体措施。各项计划图表编制详尽周密,	
组织措 二档(3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提及在不可抗力	的技术	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主观分
(5分) 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三档(2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措施基本得当。但没有提及在 不可抗力因素出现时措施方案,安排基本合理,基本符合本项目施工 实际要求。	组织措	二档(3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提及在不可抗力	
三档(2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措施基本得当。但没有提及在不可抗力因素出现时措施方案,安排基本合理,基本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施	因素出现时的措施但没有具体方案。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较	
不可抗力因素出现时措施方案,安排基本合理,基本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5分)	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实际要求。		三档(2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措施基本得当。但没有提及在	
		不可抗力因素出现时措施方案,安排基本合理,基本符合本项目施工	
四档(1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各项计划图表编制不完善,安		实际要求。	
		四档(1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各项计划图表编制不完善,安	

	排不合理,不能满足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针对本工程项目特点,应有现场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且措施内	
	   容应达到《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检查标准》(JGJ59-2011)合格标准要	
	求。各项措施周全、具体、有效。有具体实现现场文明施工目标的承	
2.7 确 保文明 施工的 技术组 织措施 (5 分)	四档(5分):针对本工程项目特点,有现场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且措施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标准和要求,各项措施周全、具体、有效。有具体实现现场文明施工目标的承诺。 三档(3分):针对本工程项目特点,有现场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且措施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标准和要求,有实现现场文明施工目标的承诺。	主观分
	行业、地方标准和要求,无实现现场文明施工目标的承诺。	
	针对本工程的特点,阐述本工程的重点和难点,解决重点和难点问题	
	的方法是否合理。	
2.8 工	一档(5分):对项目关键技术、工艺有深入的表述。对重点、难点有	
程施工	先进合理的施工措施并有可行的安全措施,解决方案完整、经济、安	
的重点	全、切实可行,措施得力。	
和难点	二档(3分):对项目关键技术、工艺有深入的表述,对重点、难点有	主观分
及保证	合理的建议,解决方案经济、安全、基本可行。	
措施(	三档(2分):对项目关键技术有一定了解,对重点、难点有建议但不	
分)	够善,解决方案基本可行但还有提升空间。	
	四档(1分):对项目关键技术有表述,对重点、难点有建议,解决方	
	案不可行。	
2.9 拟	投入的施工机械、设备、机具有详细的组织计划且计划周密,设备数	
投入的	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合理,满足施工需要。	
主要施	一档(5分):投入的施工机械、设备、机具有详细的组织计划且计划	
工机械	、 周密,设备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合理,满足施工需要,设	主观分
设备计	备进场退场有序,时间节点把控准确。	
划 (5	二档(3分):投入的施工机械、设备、机具有详细的组织计划,设备	
分)	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满足施工需要,设	

		备进场退场有序,但时间节点把控不准确。	
		三档(2分):投入的施工机械、设备、机具有组织计划,设备数量、	
		选型配置、进场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 无准	
		备的设备进场退场时间表。	
		四档(1分):投入的施工机械、设备、机具组织计划差,投入计划与	
		进度计划不呼应,不能满足施工需要。	
		应有施工总平面布置图,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2.10 施	一档(5分):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井然有序,各功能区域,区	
	2.10 / ll	分合理。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生产要求。	
	上心	二档(3分):总体布置合理,能满足施工需要,有划分各功能区域,	   主观分
	图(5	但不够合理。基本符合安全、文明生产要求。	1.70074
	分)	三档(2分):总体布置基本合理,有划分各功能区域、但区域使用不	
		够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但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	
		四档(1分):总体布置不合理,不符合安全、文明生产要求。	
备注:施	工组织设计各	·项要求评审中不能响应该项要求或未提供该项内容的,得 0 分	

#### (2) 最后报价分

序号	类型	评分标准	满分分 值	说明
1	响 应 报价分	以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响应报价)×响应报价分满分分值。	30分	响应报价计算时均为 供应商的实际响应报 价,最终中标(成交) 金额=响应报价。

### (3) 政策性加分

序号	类型	评分标准	满分分值	说明
1	政策性加分	(1) 节能产品分(0.5分) 供应商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 目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每有一项得 0.1 分,最多得 0.5分。采购内容中的强制产品 不加分。 (2) 环境标志产品分(0.5分) 供应商响应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 购品目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每有一项得 0.1分,最多得 0.5分。	1分	(1)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列明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产品列表。 (2)以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产品查询"及"环境标志产品查询"结果与供应商所提供的投标产品列表进行比对作为评审依据。

# (4) 综合得分

分项	技术及商务资信分	投标报价得分	政策性加分	总分
分值	69 分	30 分	1	100 分

综合得分=技术及商务资信分+投标报价得分+政策功能分(注:各项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
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u>桂平市人民医院江北院区传染病区项目配电工程</u> 工程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桂平市人民医院江北院区传染病区项目配电工程。
2. 工程地点: 桂平市人民医院。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
5. 工程内容: 新建 2 台浇注式干式变压器,江北医院 8 号专变(1250KVA)、江北医院 9 号专
变(1600kVA), 采用电缆保护管方式和电缆桥架方式新敷设 10kV 电缆 ZRC-YJV22-8.7/15kV-3
×120/1038米(含盘长及上下桥架)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和图纸要求。。
6. 工程承包范围: 桂平市人民医院江北院区传染病区项目配电工程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
的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月 日 (具体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
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1)符合国家规定验收合格标准;(2)符合国家供电部门验收要求及
地方相关规范。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		
(¥	元)。	
<u>含单价合同</u> 。		
	0	
o		
0		
长户: <u>××××公</u>	司安全生产费用专户	<u> </u>
o		
	农民工工资支付专用	月账户 。
o		
司文件:		
;		
	(¥。 。 。 。 。 。 。 。 。	。。。。。。。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_\_\_
- (7) 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约定除外)。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账 号: \_\_\_\_\_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磋商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
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 v v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年月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义,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约	<u>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u>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	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_\_\_\_\_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采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文件词语具有等同定义。

应商,投标——响应

	1.1.1 合同
1.1.	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 发包方与承包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
合同	<u>同的组成部分</u> 。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
	资质类别和等级:;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1.1.2.5 设计人:
	名 称:;
	资质类别和等级:;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
	1.1.3.9 永久占地包括:。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
	1.1.6 其他
	1.1.6.2 本政府采购工程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承包人。合同中有如下词语与竞争性磋商

招标文件——磋商文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中标——成交,投标人——供

####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 《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

####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 《建筑施工强制性标准》	o	
1.4.2	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无	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无	°	
1.4.3	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无		o

####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如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图纸:
- (9) 其他合同文件。
- (10)《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2013)》及其广西实施细则及《关于建筑业实施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的通知》(桂建标〔2016〕 17号)、《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算规范(GB5854~50862-2013)》及其广西实施细则(修订本)。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约定除外)。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 _合同签订之日起2天内提供图纸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2 套(承包人需要增加图纸套数的,发包人应代为
复制,复制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 本项目施工图纸。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 施工组织设计及方案、过程管控资料及相关会议纪要、
联系函等文件;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 合同签订之日起2天内;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书面;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收到文件之日起7天内。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 承包人应在施工现场另外保存一套完整的图纸供建设单位、设
计单位、跟踪审计单位及监理人等有关单位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_。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3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
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桂平市人民医院 ;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项目办现场人员 。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项目所在地承包人项目部;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u>承包人项目经理或技术</u> (现场)负责人。。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项目所在地监理人办公室;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监理工程师 。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 无。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 以现场实
际施工条件为准,由此产生费用由承包方自行承担。

####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 承包人 承担。

#### 1.10.5 场外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的约定:<u>如该工程项目属于重点整治范围内的散货运输必须委托经贵港市城市管理监督局核准的企业进行运输</u>,并加强工地管理,对工地出入口道路硬化及保洁,对不按规定落实大气污染防尘治理的工地进行查处。

####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	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	削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
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	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u>发包人</u> 。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_\_ 仅限本项目使用\_\_\_。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_\_\_\_\_ 承包人\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_\_\_\_ 无\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 <u>承</u> 包人在合同签订前和签订时已确定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已包含在合同价 中。

####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工程量偏差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_调整\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及其调整办法: 本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工程量按实际工程量结算。。

#### 2. 发包人

####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	人代表:		
姓	名:	/	;
身份	证号:	/	;
职	务:		

<b>以文中江</b>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 代表发包人与工程师协调与本工程有关的事宜, 并
行使合同约定的发包人权力,履行合同约定的发包人职责; 督促指导监理工程师行使职权,协
调施工现场各方面的关系,协调工程质量,进度和安全文明施工中存在的问题,解决有关设计和技术签证,办理、签认现场经济技术签证,审核工程进度报表。。
<u>种汉小金证,分连、金队巩切红机汉小金证,申核工程还反拟农</u> 。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 加工为约、加工为门中至加及作用现代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 开工前移交 。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 发包人保证开工前3天使施工场地具
备施工条件,以及通向施工场地道路的开通,保证施工期间的道路运输和畅通,并且提供真实
准确的施工场地工程和地下管线资料;承包人自行办理施工用水、用电事宜,水、电接至施工
场地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发包人提供的支付担保格式见合同附件 9。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提供符合城建档案管和工程所在地行政质检监督部门
要求的竣工图及竣工资料。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3 套竣工图、3 套竣工资料。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u>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0 天内</u>。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完整的书面文件及电子文档。

-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 ①承包人应按发包人的要求配合施工管理工作,按发包人要求的时间提供工程报告、工程 报表等工程管理资料;
- ②承包人应积极主动核对图纸中的技术数据,充分理解设计意图。若由于明显的设计图纸问题(例如尺寸标注不闭合、文字标识相互矛盾等)和发包人不正确的指令,承包人发现后有口头或书面告知义务,否则造成工程质量、安全、进度损失,也不能免除承包人的责任;
- ③承包人应按照工程所在地政府相关规定,建立健全的雇员工资发放和劳动保障制度。如 因雇员的工资发放和劳动保障制度不健全而引发群体性事件发生,导致民工围堵发包人及当地 政府及行政主管部门等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承包人退场并赔偿发包人的经济损失;
- ④承包人使用的临时用水、临时用电等设施在合同执行期间,如发包人要求为其他承包人 提供分表接口的,承包人应予无条件同意;
- ⑤承包人不得因工程施工影响了重要公共设施的安全。承包人进入施工现场,需做好现场 安全文明施工及已有成品保护工作。现场运输材料、堆放材料等造成的路面的污染,承包人应 该有专人负责跟踪打扫;原道路上的绿化、市政等公用设施做好施工期间的保护工作,现场施 工及生活产生的垃圾应该每天有人清除;
- ⑥必须遵守相关制度,服从工程所在地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施工现场生活区、作业区、办公区的市政管理、施工现场管理、卫生管理等规定。

#### 3.2 项目经理

201 西口妈珊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_;
身份证号:	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_;
联系电话:	_;
电子信箱:	<u>;</u>
通信地址: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u>项目经理为承包人法定代表人在该项目上的代表人</u>, 负责本工程现场施工管理的一切事务,全面负责工程安全、质量、进度、成本四大控制要素, 项目经理仅限于本工程的现场施工管理,未经承包人签字盖章同意不得以承包人名义代收工程 款、变更合同约定、向外采购材料设备、租用建筑周围材料、雇佣劳动力、签订分包合同等一 切为承包人设立义务或责任的行为。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u>考勤天数按每月 24 日计,缺勤扣罚 2500 元/</u>日 。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u>由承包人自</u> 行承担相关责任。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u>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 2500 元/</u>日的违约金。

-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u>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 5000 元/日的违约</u> 金,并有权解除合同并责令承包人退场,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后果由承包人承担。
-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u>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 5000</u>元/日的违约金,并有权解除合同并责令承包人退场,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后果由承包人承担。

#### 3.3 承包人人员

-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格式见合同附件 5)的期限:工程开工前 2 天。
-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u>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承</u>担 1500 元/日的违约金。
-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u>承包人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u> 短期离开施工场地,应事先征得监理人同意并同时呈报发包人,未经批准,不得擅自离开工地 现场 。
-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u>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 2000 元/</u> 日的违约金。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u>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 2000</u>元/日的违约金。

####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本工程	是不允许分包。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u>不允许分包</u>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 (1)除前款约定的分包内容外,经过发包人和监理人同意,承包人可以将其他非主体、非 关键性工作分包给第三人,但分包人应当经过发包人和监理人审批。发包人和监理人有权拒绝 承包人的分包请求和承包人选择的分包人。本项目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名单详见合同附件 6。
- (2) 在相关分包合同签订并报送有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7天内,承包人应当将一份 副本提交给监理人,承包人应保障分包工作不得再次分包。
- (3) 未经承包人和监理人审批同意的分包工程和分包人,承包人有权拒绝验收分包工程和支付相应款项,由此引起的发包人费用增加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
  - (4) 承包人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视情况扣除其履约保证金:
- ①个人承包工程,包括本人单位及外单位人员承包,发包人不承认其个人拥有任何资质等级及营业许可资格。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 ②几个人联合承包工程,就地组织暗分包队伍,不具备完成本工程的技术、机械能力,被 发包人判定为没有能力履行的承包人。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 ③就地转包全部的工程,以谋取高额转让费、管理费的承包人。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 ④承包人有部分分包现象(其中包括冒充承包人下属单位的挂勾单位,凭口头协议参与施工的分包人及其他暗分包个体户),一经发现核实,发包人将采取驱逐该暗分包人措施。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_\_\_\_/\_\_。

###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 <u>未交付发包人前,承包人</u>负责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承包人自费予以修复。

#### 3.7 履约保证金

需承包人提供履约	]担保:	无		-
履约担保的形式、	金额及其	月限的:	/	0

# 4. 监理人

#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 _ 经审查批准的施工图(含通过了监理审查的设计变更)中所包括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き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
12	监理 <b>人</b> 员
4.2	<u> </u>
ىد	
	总监理工程师:
	性 名:
r	识 务: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关系电话:;
	电子信箱:;
迫	通信地址:;
Э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
4.4	商定或确定
	生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2);
	(3)
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011	
5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フ	ヘ 」 <del> </del>

- 5.3 隐蔽工程检查
-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提前 24 小时。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_\_\_\_48\_\_\_小时。

###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承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照现行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承包人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有权随时对承包人的安全防护措施的组织实施进行监督检查,经检查不符合规定的,承包人应立即无条件整改。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奖项的约定: \_\_\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u>承包人应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u> <u>承包人应采取一切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人员伤亡、财产损失事故,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承包</u> 人生活设施及施工场应自费配备消防设备,防止火灾发生。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 开工前提供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按通用条款执行。

- 6.1.6 关于安全生产费总额、支付比例、支付期限、转入和结余收回的约定:
- (1) 本合同价款已包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元。
- (2)使用要求:专款专用。具体按<u>《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使用管理细</u>则》(桂建质(2015)1<u>6号)和</u>贵港
  市相关规定执行。
  - (3) 支付约定: 已支付预付款,安全生产费与进度款同期支付。

#### 6.3 环境保护

因施工需要,经发包人批准,由承包人办理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 续,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经过城市道路的施工车辆,必须按交警、城管、运输等部门相关规定执行。由于施工车辆 造成的道路、环境等污染,其责任和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 7. 工期和进度

####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u>各分项分部工程的工程量、</u> <u>开工完工日期、劳动力安排及动态曲线等,施工进度计划应按照网络图和横道图两种形式分别</u> 编制\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 <u>承包人应在开工前7天期限内,编制详细的</u>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说明报送监理人。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u>监理人应在7</u> 天期限内批复或提出修改意见,否则该进度计划视为已得到批准。经监理人批准的施工进度计 划称合同进度计划,是控制合同工程进度的依据。承包人还应根据合同进度计划,编制更为详 细的分阶段或分项进度计划,报监理人审批。

####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u>收到修订的施</u>工进度计划之日起 14 天内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

#### 7.3 开工

7.3.1	开	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 开工前3天。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_\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开工前3天。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u>/</u>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 \_/\_\_\_。

#### 7.5 工期延误

-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①重大图纸变更影响关键线路工序施工; ②施工期间如因停电、停水连续 8 小时以上或一周内间歇性停水、停电累计 8 小时(含 8 小时)影响正常施工的。③政府指令性停工。④在施工过程中遇到地下障碍物、溶洞、岩石、文物或地下管线的。⑤因发包人未能及时确认变更价格或甲供材料提供延误的。⑥非承包人的责任造成的工期延误其他情形。
  -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双方约定经监理工程师确认,工期相应顺延的情况: /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u>每拖延一天,由承包人向发</u>包人按合同总价的 0.5%支付违约金。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合同价的3%。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1) 日降雨大于 50mm 的雨日超过 1 天 ;
- (2) 日气温超过 38℃的高温大于 3 天或 持续 3 天 2℃及以下的严寒天气。
- (3) 6 级以上的持续 3 天的大风 或 10 级以上的大风超过 1 天 。
- 以上异常恶劣的气候的认定以当地气象部门出具的材料为准 ;

#### 7.9 提前竣工

7.9.2 提前竣工(赶工)增加费的计算方法: \_\_\_\_无\_\_\_。

#### 8. 材料与设备

#### 8.2 承包人采购材料与工程设备

除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发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表-21)中明确的材料、工程设备外,由承包人负责材料和工程设备的采购、运输和保管。《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表-22)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对发包人在招标时有"参照或相当于\*\*品牌、级别"约定的材料或设备,承包人采购时必须按类似于或优于所约定品牌、等级进行采购,施工期间该部分材料或设备如未超过招标约定的风险幅度的,结算时按投标单价支付,不得调整。

####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由承包人承担 。

####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u>主要材料</u> 涉及品种、款式、颜色等方面内容的,承包人应提交准备合格的材料样品送发包人选定。

####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的其他独立承包人和监理人指示的他人提供条件外,承包人运入 施工场地的所有施工设备以及在施工场地建设的临时设施仅限于用于合同工程。承包人用于本 工程的主要机械设备清单见合同附件4。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u>承包人自行承担修建临时设施产生的所有费用,费用</u> <u>已包含在本次投标报价中。</u>

8.8.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0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的运行、	维护、拆除、清运费用的承担人:	

#### 9. 试验与检验

####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	/	°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	/	. 0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	o

###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_\_/\_\_\_。

### 9.5 检验费用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 141 号)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规定》(桂建管〔2013〕11 号)规定,工程质量检测业务由发包人委托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检测。费用从发包人的项目建设经费中支出并直接支付给检测机构,不计入合同价款内。

### 10. 变更

###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 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 10.3 变更程序

10.3.1 国有投资项目:

设计变更和工程签证,按贵港市政府或相关部门的规定办理。属不可抗力(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等)造成变更的,按特事特办原则予以办理。

10.3.2 非国有投资项目: \_\_\_/\_\_\_。

#### 10.4 变更估价

####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因设计变更、相关签证引起工程项目、工程量任何变化的,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1)合同中已有相同清单项目的,按合同该清单项目价格进行计算;(2)合同中只有类似清单项目的,参照该类似清单项目价格进行计算;(3)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清单项目的价格计算方法:有定额的套定额,其中材料价格按施工期间的《贵港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相应价格信息进行计算;《贵港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没有相应价格信息的,参照周边市的价格信息,都没有的,参照市场价;无定额可套的,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综合价格;对于国有资产投资的项目,新增项目的单价必须经财政评审审定。

####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3个工作日内。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3个工作日内。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

无\_\_\_\_。

###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格及调整 表》(表 12-2)和《专业工程暂估价表》(表 12-3)。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3 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再议。

注: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费按分部分项工程费及措施项目费(含单价及总价措施项目费)为计算基数乘以 0.2%计入暂估价,工程结算时,由发承包双方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确认的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费计入工程造价。

####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 <u>暂列金额只能按照监理人的指示使用,结算时减去工程价款调整与索赔、现场签证金额计算,如有余额归发包人,如出现差额则由发包人补足</u>并反映在相应的价款中。暂列金不计入工程款付款的基数。

#### 11. 价格调整

####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 不调整 。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_\_\_\_\_\_;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 (1)允许调整的主要材料和设备、基期价格、风险系数、投标报价详见《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表-22),价差调整部分仅计算税金,除此表列明的材料、设备外,其余材料设备价差原则上不予调整。
  - (2) 主要材料和设备确认价:

按施工期间《<u>贵港</u>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材料信息价的加权平均价计算,信息价没有的按通用条款规定确定。

- (3) 价差计算方法:
- ①《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中载明的材料和设备投标报价低于基准价格的: 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和设备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约定的风险范围时,或材料和设备单价跌幅以投标报价为基础超过约定的风险范围时,对其超过部分进行价差调整,价差计算公式:价格上涨价差=确认价-基准价\*(1+风险系数),价格下跌价差=确认价-投标报价\*(1+风险系数)。
- ②承包人在《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中载明的材料和设备投标报价高于基准价格的: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和设备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约定的风险范围时,或材料和设备单价涨幅以投标报价为基础超过约定的风险范围时,对其超过部分进行价差调整。价差计算公式:价格上涨价差=确认价-投标报价\*(1+风险系数),价格下跌价差=确认价-基准价\*(1+风险系数。)
- ③承包人在《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中载明的材料和设备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 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和设备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约定的风险范围时,对其超过

/ 白机电线曲加州自然公司水浒大门
部分进行价差调整。价差计算公式:上涨或下跌价差=确认价-基准单价*(1+风险系数)) 第 3 种方式:
<b>知り作がれ</b>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本工程采用(1)合同价格形式,合同价格包含增值税,本工程计价时采用的增值税
计税方法为: ☑一般计税法 □简易计税法。
(1) 单价合同。
采用综合单价合同方式时,工程量按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三方确认的竣工图、
相应的变更批复材料、现场实际等资料进行结算。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除工程变更、项目特征不符、工程量清单缺项、工程量偏差、
政策性调整、本工程《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中约定的材料和设备价格变动风险
以外的其他风险因素。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①工程变更、项目特征不符、工程量清单缺项:按10.4.1变更估价原则的约定调整。
②工程量偏差:按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修正的约定调整。
③政策性调整:按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或工程所在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布的文件
执行。
④材料价格风险:按11.1的约定调整。
⑤其它:。
(2) 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包含除工程变更、政策性调整、本工程《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设
备一览表》中约定的材料和设备价格变动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除工程变更外,结算时不再对
<u>招标施工图对应的工程量重新计量</u> 。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①工程变更:按 10.4.1 变更估价原则的约定调整。
②政策性调整:按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或工程所在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布的文件
执行。
③材料价格风险:按11.1的约定调整。
④其它: 重大设计变更(变更标准、改变使用功能及结构类型)或设计变更金额涉及综
合单价超出或减少 3%时,3%以内不予调整,3%以外进行调整。
(3) 其他价格方式:

####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u>合同价的 30%; 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u>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

####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工程的计量均以《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和及其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算规范》(GB50854~50862-2013) 及其广西实施细则、本工程补充项目清单为准。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u>合同的计量周期为月,每月25日为当月计量截止日期(不含当日)</u> <u>和下月计量起始日期(含当日)。</u>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无 。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 (1) 总价合同计量约定: 无。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_\_\_\_\_\_\_\_ 无\_\_\_\_。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u>发包人以银行转账的方式将工程款拨付至承包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工程项目施工合同签订经财政备案并审批后,本工程按工程进度支付工程款(进度款),进度款支付限额为已完成工程造价的 80%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前),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经有资质的造价部门审定的工程结算后(以审定结果为工程价款结算依据),工程款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7%,</u>

<u>剩余3%在质保期满后,承包方向发包方提出申请,经有发包人基建主管部门确认项目质量情况</u> 及资料后,根据发票在30个工作日内支付。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按发包人的要求编制付款申请单。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u>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内容按发包人工程款支付管理规定执行,并附进度付款申请单、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资料,监理人、造价咨询公司及发包人应在7天内核定。</u>
  -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_\_\_\_\_ 无\_\_\_。
  -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_\_\_\_\_无\_\_。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及造价咨询公司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 7天。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_\_7天\_。

(2)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u>发包人应在进度款支付证书签发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支付</u>。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u>发包人负责协调相关部门,不另行支付违约</u> 金。

进度款支付方式:银行转账。进度款支付申请(核准)表见合同附件11。

- (3) 农民工工资支付
- 1)农民工工资应与其它工程进度款分账管理。承包人向发包人申请工程进度款时必须把工人工资部分单独列明,如果未单独列明,监理单位不得签支付证书等支付工程款的手续,发包人单位不得审批和支付工程款。发包人必须把工程款分账出来的农民工工资转入承包人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专户,转入专户环节必须有银行流水凭证。
- 2)发包人依据工程进度,按与承包人约定的农民工支付比例,将工程人工费分账支付到承包人的农民工工资专户,工程完工时发包人向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户支付的完工工程量的人工费支付比例不低于20%,其余工程进度款项由发包人支付到承包人的单位基本户。
- 3)承包人依据分包专业工程进度,按与分包人约定农民工支付比例,通过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户将分包工程的人工费分账支付到分包人的农民工工资专户,专业分包工程完工时承包人向分包人农民工工资专户支付完工工程量的人工费支付比例不低于\_/\_%。其余分包工程进度款项由承包人支付到分包人的单位基本户。
- 4) 凡未向付款单位提供农民工工资专户的,或者请款单位在申请工程进度款时未将人工费单列的,付款单位有权拒绝支付工程进度款。
  - 5) 农民工工资使用要求: 专款专用,除发放工人工资外,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 6) 承包人将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定期报告发包人和监理单位,并提供相应的材料接受建设 行政主管部门和劳动保障行政主管部门对此事项监管。

- (4) 农民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 ××××公司农民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 。账号:
- (5) 外地企业在申请工程款(含预付款)项时,必须提供增值税预缴凭证。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 (1) 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_\_无\_。
- (2) 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无。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u>24</u>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u>48</u>小时。

### 13.2 竣工验收

#### 13.2.1 竣工验收条件

(3) 承包人负责整理和提交的竣工验收资料应当符合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或) 城市建设档案管理机构有关施工资料的要求,具体内容包括:\_\_\_\_\_。

竣工验收资料的份数: 6份。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 <u>竣工验收正式通过后5天,提供经总监理工程师及监理工程师</u> 审查确认的竣工图的4套。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u>按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城市建设档案管理机构有关</u>验收程序的要求进行。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u>按通用合同条</u> <u>款执行</u>。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 \_\_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u>:按通用合同条款执</u> 行\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 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u>因承包人原因未按时移交工程的, 承包人应采取措施确保相关工程的正常使用, 承包人应承担工程照管、成品保护、保管等与工程有</u>关的各项费用, 且每延误一天移交工程, 承担 3000 元/天的违约金。

####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_\_\_\_\_\_.

-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 承担;
-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 / 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

####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 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7天内。

#### 14. 竣工结算

### 14.1 竣工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u>承包人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并提交完整的结算资料</u>。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 <u>竣工结算合同总价、发包人已支付承包人的工程价款、应</u> <u>扣留的质量保证金(如有)、应支付的竣工付款金额等,竣工结算书应按发包人的要求装订、</u> 整理 。竣工结算款支付申请(核准)表见合同附件 12。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工程竣工结算报告金额	发包人审查时间
1	500 万元以下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20 天
2	500 万元-2000 万元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30天
3	2000 万元-5000 万元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45 天
4	5000 万元以上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60 天
5	5000 万以上每增加 0.5	增加 10 天

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采购文件 亿(不足 0.5 亿不增加) 因承包人提供的结算资料不完整而需要补充或承包人不按时对账耽误时间时,审查时间应 相应顺延。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 / 。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 。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_\_\_6份\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缺陷责任期满之日起 30 天内。 最终结算款支付申请(核准)表见合同附件13。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收到最终结清申请 单之日起 20 天内。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发包人完成审批之日起 30 天内。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12个月,缺陷责任期开始时间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 结算价的 3% 。 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3.7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 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2) 发包人按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 3%(不得超过3%)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待缺陷责

61

任期满,确认无缺陷后返还,是否付息及利息计算方式为: _ 不计利息 ;
(3) 其他方式:。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种方式:
(1) 在不缴纳履约保证金情况下,按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
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由承包人以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替代预留
质量保证金,保函金额不得高于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
(3) 其他扣留方式:。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详见工程质量保修书。
工程保修书具体内容见合同附件 2。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_3天内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u>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u>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工期顺延。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u>影响关键线路工期的,工</u>
期顺延,发包人负责协调相关部分直至合同价款拨付为止,不另行支付违约金。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
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4)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

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_\_影响关键线路工期的,工期顺延\_\_。

-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u>影响关键线路工期的,工期顺延</u>。
- (6)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u>影响关键线路工期的,工期顺延</u>。
  - (7) 其他: \_\_\_\_\_\_。
  -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u>90</u>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 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 (1) <u>承包人有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6.2.1 (1) 条情形的,发包人有权扣罚该转包、分包工</u>程 10%的工程款作为处罚;
- (2) 承包人有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6.2.1(2)、(3)条情形的,承包人无条件返工处理, 修复至工程质量要求并承担相关费用,并在发包人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返工。否则发包人有权扣 罚该分项工程 10%的工程款作为处罚;
  - (3) 承包人有本合同通用条款第16.2.1(4) 条情形的,发包人有权处合同价2%的违约金。
- (4) <u>承包人有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6.2.1 (5) 条情形的,每延误一天,由承包人向发包人</u>按合同总价的 0.5‰支付违约金。
- (5) <u>承包人有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6.2.1 (6) 条情形的,发包人有权自行处理,修复费用</u>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有权从质量保修金中扣除。
  -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u>承包人未按合同约定工期进度计划时间节点施工的</u>, <u>逾期超过30天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u>。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 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双方协商解决 。

#### 17. 不可抗力

####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_\_\_\_/\_\_\_。

####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60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 18. 保险

####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u>承包人应对其为本合同工程派遣或雇用的任何人员进行意外</u> 伤亡和人身事故保险,保险费用包含在工程报价中。发包人因此不承担由承包人责任造成一切 伤害赔偿,也不补偿与此有关的一切索赔、诉讼、损害赔偿、诉讼费及其他开支。

###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	0
承句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	· 保险· /	

###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_\_\_\_\_\_。

#### 20. 争议解决

###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_\_\_\_\_/\_\_。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
其他事项的约定:/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 (1)提请<u>桂平市</u>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合同双方均有约束力。
  - (2) 向 桂平市 人民法院起诉。

#### 附件

- 附件 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 附件 2: 工程质量保修书
- 附件 3: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 附件 4: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 附件 5: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 附件 6: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 附件 7: 履约担保格式
- 附件 8: 预付款担保格式
- 附件 9: 支付担保格式
- 附件 10: 预付款支付申请(核准)表
- 附件 11: 进度款支付申请(核准)表
- 附件 12: 竣工结算款支付申请(核准)表
- 附件13: 最终结算款支付申请(核准)表
- 附件 14: 总价合同进度款支付分解表
- 附件 15: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 附件1:

#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 位 工 程 名称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平方米)	结构形式	层数	生产能力	设备安装内容	合 同 价 格 (元)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 附件 2: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	(全称)	:	桂平市人民医院
承包人	(全称)	: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 致就<u>桂平市人民医院江北院区传染病区项目配电工程</u>(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u>桂平市人民医院江北院区传染病区项目配电工程施工图包含内容</u>,以及 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按国家有关规定,凡属承包人承包范围内的工程质量问题,均由承包人承担保修责任。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u>道路工程 5 年,绿</u> 化工程 1 年,排水工程 2 年,交通及照明工程 2 年;装修装饰工程 2 年;机电设备 2 年(如设 计规范有要求按其要求)。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u>12</u>个月(最长不超过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满之日起 30 天 (按合同约定期限), 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 四、质量保修责任

-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u>3</u>天内派人保修。 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修理费用从质量保证金内扣除。
  -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 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 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1、承包人未按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和合同约定履 行质量保修义务的,发包人有权从质量保证金中扣留用于质量保修的各项支出。

- 2、质量保修金比例:结算价的3%。
- 3、质量保修金的返还:发包人在工程缺陷责任期满 12 个月之日起 30 天内将保修金返回给承包人。质量保证金的返还,并不能免除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应承担的质量保修责任和应履行的质量保修义务。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 附件 3:

#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文件名称	套数	费用 (元)	质量	移交时间	责任人

## 附件 4:

#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序号	机械或设备名称	规 格 型号	数量	产地	制 造年份	额定功率 (kW)	生 产能力	备注

### 附件 5:

#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计划进场时间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 JC 10/ C JC				

# 附件 6:

#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ı	1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 附件 7:

# 履约保函(独立保函)

编号	<u>:</u>
申请人:	
地址:	
受益人:	
地址:	
开立人:	
地址:	
(受益人名称):	
鉴于(以下简称"受益人")与(以下简称"	申请人")于
年月日就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和有关	事项协商一致
共同签订 <u>《 》</u> (以下简称"基础合同"),我方(即"开立	人")根据基
础合同了解到申请人为基础合同项下之承包人,受益人为基础合同项	下之发包人,
基于申请人的请求,我方同意就申请人履行与贵方签订的基础合同项	下的义务,向
贵方提供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以下简称"本保	函")。
一、本保函担保范围:承包人未按照基础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	应当向贵方承
担的违约责任和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利息、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	见债权的费用。
二、本保函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元(	¥) 。
三、本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至基础合同约定的缺陷责任期后_	日止,最迟
不超过年月日。	
四、我方承诺,在收到受益人发来的书面付款通知后的日内	无条件支付,
前述书面付款通知即为付款要求之单据,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1) 付款通知到达的日期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	
(2) 载明要求支付的金额;	

(3) 载明申请人违反合同义务的条款和内容;

- (4)声明不存在合同文件约定或我国法律规定免除申请人或开立人支付责任的 情形;
  - (5) 付款通知应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的地址是: \_\_\_\_\_。

受益人发出的书面付款通知应由其为鉴明受益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五、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贵方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 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六、与本保函有关的基础合同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不影响本保函的独立有效。

七、贵方应在本保函到期后的七日内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方注销,但是不论贵 方是否按此要求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方,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在保函 有效期到期后自动消灭。

八、本保函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争议裁判管辖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br/>
和国 。

九、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开立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立时间: 年 月

### 履约保函

# (非独立保函)

	编号:
承包人:	
地址:	
担保权人/发包人:	
地址:	
保证人:	
地址:	
(发包人名称):	
鉴于(以下简称"发包人")与(以下简	称"承包人")于
年月日就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和	有关事项协商一致
共同签订《 以下简称"主合同"),我方即保证人基	基于承包人的请求,
同意就承包人履行与贵方签订的主合同项下的义务,向贵方提供	如下保证担保(以
下简称"本保证担保")。	
一、保证担保的范围及保证担保金额	
1. 保证担保范围:承包人未按照主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应	当向贵方承担的违
约责任和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利息、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的	责权的费用。
2. 保证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元(	<u> </u>
二、保证担保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1. 保证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 保证期间: 自出具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缺陷责任期后	日止,最迟不超过
年月日。	
三、承担保证担保责任的形式	
我方按照贵方的要求以下列方式之一承担保证担保责任:	
1. 向承包人资金、设备或者技术援助,使其能继续履行合同。	义务;

2. 直接接管该项工程或者委托经贵方同意的其他承包商,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3. 在保证担保金额最高限额内,按照合同约定,向贵方承担违约责任和赔偿因 此造成的损失,以及利息和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 四、代偿的安排

- 1.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承包人未履行主合同约定义务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说明承包人违反主合同造成贵方损失情况的证明材料。
- 2. 贵方以工程质量不符合主合同约定标准为由,向我方提出违约索赔的,还需同时提供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质量说明材料。
- 3. 我方收到贵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_\_\_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 五、保证担保责任的解除

- 1. 保证期间届满贵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
- 2. 我方按照本保证担保向贵方履行了保证担保责任后,自我方向贵方支付的金额达到最高保证担保金额之日起,保证担保责任解除。
-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应解除我方保证担保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证担保项下的保证担保责任亦解除。
- 4.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贵方应按上述约定,自我方保证担保责任解除之日起七日内,将本保证担保原件返还我方。但是不论贵方是否按此要求将本保证担保原件退回我方,我方在本保证担保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自保证担保责任解除之日自动消灭。

### 六、免责条款

- 1. 因贵方原因致使承包人未按照主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担保责任。
- 2. 依照法律规定或贵方与发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承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 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担保责任。
-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承包人未按照主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担保责任。

### 七、其他

1. 本保证担保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贵方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

让本保证担保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 2. 本保证担保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争议裁判管辖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
  - 3. 本保证担保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时间: 年 月 日

(备注:银行、保险公司和担保公司出具的保函格式和文本可以自拟,但是必须包含以上 条款所列全部内容)

# 附件8:

# 预付款保函 (独立保函)

编号:

申请人:
地址:
受益人:
地址:
开立人:
地址:
(受益人名称):
鉴于(以下简称"受益人")与(以下简称"申请人")于
年月日就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和有关事项协商一致
共同签订 <u>《</u> 以下简称"基础合同"),我方(即"开立人")根据主
合同了解到申请人为主合同项下之承包人,受益人为主合同项下之发包人,基于申
请人的请求,我方同意就申请人按照合同约定正确和合理地为合同目的使用预付款,
向贵方提供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以下简称"本保函")。
一、本保函担保范围:申请人未按照合同约定正确和合理地为合同目的使用预
付款,应当向贵方承担的违约责任和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利息、律师费、诉讼费
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二、本保函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元(\〕。
三、本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至发包人全额扣回预付款后日止,最迟不超
过年月日。
四、我方承诺,在收到受益人发来的书面付款通知后的日内无条件支付,
前述书面付款通知即为付款要求之单据,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1) 付款通知到达的日期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

- (2) 载明要求支付的金额;
- (3) 载明申请人违反合同义务的条款和内容;
- (4)声明不存在合同文件约定或我国法律规定免除申请人或开立人支付责任的 情形:
  - (5) 付款通知应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的地址是: 。

受益人发出的书面付款通知应由其为鉴明受益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五、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贵方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 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六、与本保函有关的基础合同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不影响本保函的独立有效。

七、贵方应在本保函到期后的七日内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方注销,但是不论贵 方是否按此要求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方,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在保函 有效期到期后自动消灭。

八、本保函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争议裁判管辖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_\_\_。

九、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开立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立时间: 年 月 日

# 预付款保函 (非独立保函)

编号:

担保权人/发包人:
地址:
承包人:
地址:
保证人:
地址:
(发包人名称):
鉴于(以下简称"发包人")与(以下简称"承包人")于
年月日就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和有关事项协商一致
共同签订《 》(以下简称"主合同"),我方即保证人基于承包人的请求,
同意就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正确和合理地为合同目的使用预付款,不将预付款挪作
他用,向贵方提供如下保证担保(以下简称"本保证担保")。
一、保证担保的范围及保证担保金额
1. 保证担保范围: 申请人未按照合同约定正确和合理地为合同目的使用预付款,
应当向贵方承担的违约责任和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利息、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
现债权的费用。
2. 保证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元(¥)。
二、保证担保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1. 保证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 保证期间: 自出具之日起至发包人全额扣回预付款后日止,最迟不超过
年月日。
三、承担保证担保责任的形式
发生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贵方支付,并赔偿因此给贵

方造成的损失, 以及利息和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 四、代偿的安排

- 1.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承包人未履行主合同约定义务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说明承包人违反主合同造成贵方损失情况的证明材料。
- 2. 我方收到贵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_\_\_\_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 五、保证担保责任的解除

- 1. 保证期间届满贵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
- 2. 我方按照本保证担保向贵方履行了保证担保责任后,自我方向贵方支付的金额达到最高保证担保金额之日起,保证担保责任解除。
-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应解除我方保证担保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证担保项下的保证担保责任亦解除。
- 4.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贵方应按上述约定,自我方保证担保责任解除之日起 七日内,将本保证担保原件返还我方。但是不论贵方是否按此要求将本保证担保原 件退回我方,我方在本保证担保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自保证担保责任解除之日自动 消灭。

### 六、免责条款

- 1. 因贵方原因致使发生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担保责任。
- 2. 依照法律规定或贵方与承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承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 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担保责任。
  - 3. 因不可抗力造成发生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担保责任。

### 七、其他

- 1. 本保证担保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贵方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证担保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 2. 本保证担保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争议裁判管辖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 。
  - 3. 本保证担保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时间: 年 月 日

(备注:银行、保险公司和担保公司出具的保函格式和文本可以自拟,但是必须包含以上条款 所列全部内容)

# 附件9:

# 支付保函 (独立保函)

·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人:	
地址:	
受益人:	
地址:	
干立人:	
地址:	
(受益人名称):	
鉴于(以下简称"受益人")与(以下简称"申请人")于	年
月日就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和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	:订
《》(以下简称基础合同"),我方(即"开立人")根据基础合同了解到	申
青人为基础合同项下之发包人,受益人为基础合同项下之承包人,基于申请人的请求	· ,
战方同意就申请人履行与贵方签订的基础合同项下的工程款(指基础合同约定的除工	.程
5量保修金以外的工程款)付款义务,向贵方提供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	立
录函(以下简称"本保函")。	
一、本保函担保范围:申请人未履行基础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应当向贵	方
承担的违约责任和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利息、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٥
二、本保函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元(¥)。	
三、本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至基础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修金以外的全部	江
星结算款项支付之日后日止,最迟不超过年月日。	
四、我方承诺,在收到受益人发来的书面付款通知后的日内无条件支付,前	述
书面付款通知即为付款要求之单据,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1) 付款通知到达的日期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	

(2) 载明要求支付的金额;

- (3) 载明申请人违反合同义务的条款和内容;
- (4) 声明不存在合同文件约定或我国法律规定免除申请人或开立人支付责任的情形;
- (5) 付款通知应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的地址是: \_\_\_\_\_。

受益人发出的书面付款通知应由其为鉴明受益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五、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贵方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 让本保 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六、与本保函有关的基础合同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不影响本 保函的独立有效。

七、贵方应在本保函到期后的七日内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方注销,但是不论贵方是 否按此要求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方,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在保函有效期到 期后自动消灭。

八、本保函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争议裁判管辖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_\_\_。

九、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开 立 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立时间: 年 月 日

四、代偿的安排

### 支付保函

# (非独立保函)

编号:

发包人:
地址:
担保权人/承包人:
地址:
保证人:
地址:
(承包人名称):
鉴于(以下简称"发包人")与(以下简称"承包人")于年
月日就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和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
《 》(以下简称"主合同"),我方即保证人基于发包人的请求,同意就发包
人履行与贵方签订的主合同项下的工程款(指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修金以外的全
部工程结算款项)付款义务,向贵方提供如下保证担保(以下简称"本保证担保")。
一、保证担保的范围及保证担保金额
1. 保证担保范围:申请人未履行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应当向贵方承担的
违约责任和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利息、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2. 保证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元(¥)。
二、保证担保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1. 保证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2. 保证期间: 自出具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修金以外的工程款支付之
日后日止,最迟不超过年月日。
三、承担保证担保责任的形式
发包人未按合同约定向贵方支付主合同项下工程款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代为支
付,并赔偿因此给贵方造成的损失,以及利息和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 1.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发包人未支付主合同约定工程款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
- 2. 在出现贵方与发包人因工程质量发生争议,发包人拒绝向贵方支付工程款的情形时,贵方要求我方履行保证责任代为支付的,还需提供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监理单位或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说明材料。
- 3. 我方收到贵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_\_\_\_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 五、保证担保责任的解除

- 1. 保证期间届满贵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解除保证责任。
- 2. 我方按照本保证担保向贵方履行了保证担保责任后,自我方向贵方支付的金额达到最高保证担保金额之日起,保证担保责任解除。
-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应解除我方保证担保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证担保项下的保证担保责任亦解除。
- 4.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贵方应按上述约定,自我方保证担保责任解除之日起七日内,将本保证担保原件返还我方。但是不论贵方是否按此要求将本保证担保原件退回我方,我方在本保证担保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自保证担保责任解除之日自动消灭。

### 六、免责条款

- 1. 因贵方原因致使发包人未履行主合同项下工程款付款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担保责任。
- 2. 依照法律规定或贵方与发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发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担保责任。
- 3. 因不可抗力造成发包人未履行主合同项下工程款付款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担保责任。

#### 七、其他

- 1. 本保证担保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贵方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证担保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 2. 本保证担保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争议裁判管辖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
  - 3. 本保证担保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 真:

时间: 年 月 日

(备注:银行、保险公司和担保公司出具的保函格式和文本可以自拟,但是必须包含以上条款 所列全部内容)

### 附件 10:

# 预付款支付申请(核准)表

工程名称:			编号	<u>.</u>	
致:		(发包人全称)	)		
   我方根据施工合同的约定,现申请支付	工程剂	页付款额为(大写	∄)	元,(4	<b>卜</b> 写)
元,请予核准。					
序号     名     称       1     已签约合同价款金额       2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3     应支付的预付款       4     应支付的安全文明施工费预付款	申请	金额(元)	复核金额	(元)	备注
5 合计应支付的预付款					
造价人员承包人代表	<u>:</u>	承包人(章) 日			
复核意见:		复核意见:			
□与合同约定不相符,修改意见见附件	o				应支付预付款
□与合同约定相符,具体金额由造价工	程师	金额为(大写)_		元,	(小写)
复核。		<i>ī</i>	<b>亡。</b>		
监理工程师 日 期					市 期
审核意见:					
□不同意。					
□同意,支付时间为本表签发后的 15	天内。				
			发包	2人(章)	
			发包	2人代表_	
			В	期	

注: 1.在选择栏中的"□"内作标识"√"。

2.本表一式四份,由承包人填报,发包人、监理人、造价咨询人、承包人各存一份。

# 附件 11:

# 进度款支付申请(核准)表

工程名	称:					编号	:	
致	[;			(发包人	(全称)			
我	方于至_	- - -	期间已完成了			二作,根护	居施工合同的	的约定,现
申请习	支付本期的合同款額	额为(大写)_		元,(小写	i)	元,请	予核准。	
序	名	称			申请金			备注
号 1	累计已完成的工程		(	.兀)	(元)	)	(兀)	Д (Д
	其中:人工费	1主 川 沝(						
2	累计已实际支付	的工程价款						
	其中:人工费							
3	本周期已完成的	工程价款						
	其中:人工费	٨ ٠						
4	本周期应扣减的							
4.1	本周期实际应抵							
5	本周期应支付的							
	其中:人工费	H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贤什•	· 上述 3、4 详见附件		<u>'</u>					
113.		11.1 0		承包人	(音)			
ì	造价人员	承右	1人代表		-	벰日		
复核意		/ <del>}\</del>	2//   (12	复核意		291		<u> </u>
	<sub>あん</sub> :  与实际施工情况不	知符 修改	音口口附件			5付由害4	经复核,本周	1 田口 完成
	与实际施工情况和  与实际施工情况相						红友似,平月 	
		1何, 丹仰玉	<b>E</b>					
程师组	<b>支</b> 核。						Z支付金额为 ( 1 写 >	
							(小写)	
			师				造价工程师_	
		日	期			日	期	
审核意	意见:							
[	□不同意。							
	□同意,支付时间》	为本表签发	后的 15 天内。					
						发包	人(章)	
						发包	人代表	
						日	——— 期 <u>——</u>	

注: 1.在选择栏中的"□"内作标识"√"。

2.本表一式四份,由承包人填报,发包人、监理人、造价咨询人、承包人各存一份。

# 附件 12

# 给了从做事十八中注(按准)主

좌.				( 发包 人 全和	尔)	
					<del>"/</del> 工作,根据施工合同	司的约定. 孤由语
		<b>州(人与)</b>	/	心,(小与) <u></u>	元,请予核 	〈1比。
序 号	名	称	申请	f金额 (元)	复核金额 (元)	备注
1 竣	<b>竣工结算合同价款</b> 。	总额				
	累计已实际支付的~					
	立预留的质量保证。					
4 🗵	立支付的竣工结算	款金额				
造化	<b>个</b> 人员	承包人代表_			承包人(章) 日 期	
夏核意见	L:			复核意见:		
□与	实际施工情况不相	符,修改意见见附	件。	   你方拐	是出的竣工结算支付	<b>寸申请经复核,</b> 竣
□与:	实际施工情况相符	· ,具体金额由造 <sup>。</sup>	价工	   工结算款总	总额为(大写)	元,
呈师复核	<b>Ž</b> o				元,扣降	
, , , , , , ,					<u>──</u> 全后应支付金额	
					i)元。	,,,,,,,,,,,,,,,,,,,,,,,,,,,,,,,,,,,,,,
	监	理工程师			造价工	程师
	日	期			日	期
<b>軍核意见</b>				,		
□₹	「同意。					
	「元。」 同意,支付时间为2	太麦签发后的 15 -	<b></b> 天内			
ا ت	1657 人口时间/3/	T-N 並/ス/日日1110 /	, <b>∠</b> l 1 ∘		发包人(	<b></b>
					₩ /II /\ (	<b>□</b> 1

注: 1.在选择栏中的"□"内作标识"√"。

2.本表一式四份,由承包人填报,发包人、监理人、造价咨询人、承包人各存一份。

发包人代表\_

期\_

日

# 附件 13:

# 最终结算款支付申请(核准)表

程名	称:		编号:	
致	:	(发包人全	称)_	
我	方于至期间已完	E成了缺陷修复工	作,根据施工合同的	约定,现申请
付最终	冬结清合同款额为(大写)	元,(小写)	元,请予核准。	
序 号	名称	申请金额(元)	复核金额 (元)	备注
1	已预留的质量保证金			
2	应增加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缺陷的修   复金额			
3	应扣减承包人不修复缺陷、发包人 组织修复的金额			
4	最终应支付的合同价款			
			承包人(章)	
迁	造价人员		日 期	
复核意	 意见:	复核意见:		
	与实际施工情况不相符,修改意见见阶	付件。  你方法	是出的支付申请经复	核,最终应支
	与实际施工情况相符,具体金额由造	价工 金额为 (	大写)	_元,(小写
程师复	夏核。	元。		
	监理工程师			
	日 期		造价工程	<b>!师</b>
			H	期
审核意	意见 <b>:</b>			
	□不同意。			
	□同意,支付时间为本表签发后的 15	天内。		
			发包人(章	至)
			发包人代表	₹

注: 1.在选择栏中的"□"内作标识"√"。 如监理人已退场,监理工程师栏可空缺。 2.本表一式四份,由承包人填报,发包人、监理人、造价咨询人、承包人各存一份。

# 附件 14:

# 总价合同进度款支付分解表

### 工程名称:

进度款期次	形象进度	进度款付款金额 (元) 备注
第一期		
第二期		
第三期		
•••••		
	发包人代表签字:	承包人代表签字:
	发包人 (盖公章)	承包人(盖公章)
	日 期	日 期

# 附件 15:

###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申请	该项目已于年月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年月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
	一       (大写)¥       (小写)退付到达以下账         户。       単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系人及电话:       以外区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采购单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 位 意 见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此表于年 月 日收到。
财务部门	会计审核:
	财务负责人审核:
意 见	单位负责人签字:
	出纳办理转账日期:

注: 供应商凭经采购单位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相关财务部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注:有签字、盖章要求的应按要求签字(签章)、盖章(签章)。

### 1.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 电子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号: (若无留空或写"/")

响应文件名称: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 目录 (需有页码)

###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	响应	声明	书格	·左:
	7737	, 71	14.17	~~

### 响应声明书

致:	(采购人	名称)	:	: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 (经营地址) 。

我<u>(姓名)</u>系<u>(供应商名称)</u>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u>(项目名称)</u>项目的 磋商,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响应内容,我方就本次磋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也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或其附属机构。
- (3) 我方承诺在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没有被纳入政府部门或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我 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 (4) 我方及本人承诺在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我方提供的声明不实,则自愿承担《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给予的处罚。
  - (5) 我方承诺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6) 我方承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我方提供的声明不实,则接受本次响应作为响应无效的处理,并根据财库〔2016〕125号《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接受失信联合惩戒。
- (7) 我方承诺中标后按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如未按时缴纳,贵方有权对我方在贵方辖区内的 人民法院提出诉讼。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我方承担。后果包含但不限于: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等。

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	(电子	签章)	:	
	玍	П		

-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详见附件一))** (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必须提供)。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详见附件** 一))(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必须提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详见附件一)) (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必须提供)。
-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详见附件** 一**))(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必须提供)。**
-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 诺函(详见附件一))(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必须提供)。
- 注: 以上 2-6 项, 只须提供一份完整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即可。

### 附件一:

###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

本公司郑重承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本公司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合格供应商。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并接受政府采购、税务、社会保障等监督管理部门、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机构、社会公众的监督和检查。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期: 年月 日	

附: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以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7.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的证明材料(按"评审方法及标准""资格审查表"规定提供)。 (如采购文件有要求时提供)
- 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评审方法及标准""资格审查表"规定提供)。(**如采购 文件有要求时提供**)
- 8.1 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u>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

- (1)标的名称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的名称填写,所属行业标明"/"的,无需在上表填写。
- (2) 如供应商为联合体或分包的,声明函中"项目名称"应填写联合体中小微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小微企业具体分包内容。
-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参照国务院 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如实判断。
- (4)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对"从业人员"定义的答复,《民法典》、《公司法》等法律规定,分公司不具有法人资格,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企业划型时,应将分公司的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数据纳入合并计算。
- (5)根据国际统计局《劳动工资统计报表制度》,从业人员数是指本单位工作,并取得工资活其他 形式劳动报酬的人员数,是在岗职工、劳务派遣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之和。
- (6) 本声明函由供应商填写,供应商应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

- 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以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判断是否为中小企业。
- (7)供应商对《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则需承担不利后果。依法享受中小企业 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 监督。
- (8)上述企业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或控股股东为大企业或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8.2 监狱企业须提供最新一期《XX 省监狱企业产品目录》或其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非监狱企业无需提供)
- 8.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如下。(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9.** 满足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的其他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按"评审方法及标准""资格审查表"规定提供)。**(如采购文件有要求时提供)** 

### 9.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电 话		
联系方式	传 真			网址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 <sub>.</sub>	人数:	
资质等级				项目经理		
安全生产许可 证号			高	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其中	中	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	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 附有效的有效的企业资质证书副本以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扫描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 9.2 项目经理简历表

7.2 7 7 7 7 7 7	-, 4///	• • •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	·项目经	理年限		
趸	建造师	注册编号							•	
Ϋ́	主册专	业、等级								
				在建和已完了	二程项目	情况				
建设单位	Ì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站	<b></b>	在建!	或已完		工程质量

备注:备注:(1)附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在现任职单位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或现任职单位承诺为该人员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承诺函和已完工程中标(成交)通知书、工程合同协议书、工程竣工验收证明等材料(如有),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增加的其他证明材料复印件,以上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2) 承诺该人员无在建、已中标未开工或已列为其他项目中标候选人第一名的项目经理,在中标(成交)后,能不受限制投入使用。(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 9.3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技术负责人年限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Ŋ.	项目名称	建设规	规模	开、站	<b></b>	在建.	或已完		工程质量	

I			
- 1			
- 1			
- 1			
- 1			
- 1			1

备注: 附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资格证、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在现任职单位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证或现任职单位承诺为该人员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承诺函和已完工程中标(成交)通知书、工程合同协议书、工程竣工验收证明等材料(如有),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增加的其他证明材料扫描件,以上扫描件均须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 9.4 项目管理机构其他人员配备情况表

9.4 项目目	1.1. 6	7 7776		执业或职业	承担完工工程情况			
岗位	姓名	职称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数	主要项目 名称
施工员								
质量员								
安全员								
材料员								

一旦我单位成交,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我方保证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上述填报内容真实, 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项目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备注:附安全员证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在现任职单位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或现任职单位承诺为该人员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承诺函等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增加的其他证明材料复印件,以上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 9.5 满足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其他要求的证明材料。
- 9.5.1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 注:

- 1.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 2.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 9.5.2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 1.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2.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 9.6.无串标行为承诺函

####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 10.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承诺书

####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承诺书

### 致 (采购人名称):

作为参与 (工程名称)项目的供应商,根据国家、自治区相关文件规定,我方在此承诺:

- 1、一旦成交,我方保证按照政府相关部门的规定,在成交后7个工作日内,按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规定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有关规定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并按<u>要求</u>比例将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存入帐户,专项用于支付本工程提供劳动的农民工被拖欠的工资。按照与农民工依法约定的工资支付周期和具体支付日期支付工资,保证每月至少向农民工足额支付一次工资。
- 2、一旦成交,我方保证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使用管理细则》(桂建质〔2015〕16号)的有关规定,确保建设工程各项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落实到位。如我方在该项目的承包中出现未按桂建质〔2015〕16号文附件一规定执行的情形,我方愿意按照相关规定接受建设单位及有关主管部门的处罚。
- 3、一旦成交,我方保证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散装水泥和预拌混凝土管理的有关规定,确保建设工程按规定使用散装水泥和预拌混凝土。如我方在该项目的承包中出现未按规定执行的情形,我方愿意按照相关规定接受建设单位及有关主管部门的处罚。
- 4、一旦成交,我方保证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关于禁止使用不符合规范要求的竹脚手架的通知》(桂建管字〔2003〕40号)的有关规定,不使用竹脚手架。如我方在该项目的承包中出现未按规定执行的情形,我方愿意按照相关规定接受建设单位及有关主管部门的处罚。
- 5、一旦成交,我方保证严格执行《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建办质〔2018〕 31号〕的规定,强化对深基坑、高切坡、高大模板、人工挖孔桩、起重吊装、临时活动板房等重大危 险源的专项施工方案的编制、论证、审批、实施、检测的风险管理。

共应商名称	(电子签章)	:		
日期:	年		月	日

# 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措施项目清单内容

(桂建质【2015】16号文附件一)

# 广西壮族自治区 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措施项目清单内容

类别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和要求
		安全警示 标志牌	在易发伤亡事故(或危险)处设置明显的、符合国家标准要求的安全警示标志牌。
		现场围挡	1. 现场采用封闭围挡, 高度不小于 1.8m。 2. 围挡材料可用彩色、定型钢板, 砌块等墙体。
		七牌二图	在进门处悬挂工程概况、现场出入制度、管理人员名单及监督电话、安全生产规定、文明施工、消防保卫、节能公示等七牌以及施工现场总平面图、工程效果图。
- <del>&gt;-</del> -⊓□		企业标志	现场出入的大门应设有本企业标志或企业标识。
文 班 二 二 二 二 5 5 5 5 6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场容场貌	1. 道路畅通。 2. 排水设施齐全畅通。 3. 工地地面硬化处理(办公区、生活区、现场道路、材料堆放、混凝土搅拌、砂浆搅拌、钢筋加工等场地和外脚手架基础等)。
1本1广		材料堆放	<ol> <li>材料、构件、料具等堆放时,应有名称、品种、规格等标牌。</li> <li>水泥和其它易飞扬细颗粒建筑材料应封闭存放或采取覆盖等措施。</li> <li>易燃、易爆和有毒有害物品分类存放。</li> </ol>
		现场防火	消防器材配置合理,符合消防要求。
		垃圾清运	<ol> <li>施工现场应设置密闭式垃圾站,施工垃圾、生活垃圾应分类存放。</li> <li>施工垃圾必须采用相应容器或管道运输。</li> </ol>
	宣传 民措	栏、环保及不扰 施	宣传栏、安全宣传标语等,洗车(防止污染市区道路)、粉尘、噪声控制和排污(污水、废气)措施等。
		现场办公 生活设施	<ol> <li>施工现场办公、生活区与作业区分开设置,保持安全距离。</li> <li>工地办公室、现场宿舍、食堂、厕所、饮水、沐浴、休息场所等符合卫生、消防安全要求。</li> </ol>
16-5-1	`   <del> </del>		<ol> <li>按照 TN-S 系统要求配备五芯电缆、四芯电缆和三芯电缆。</li> <li>按要求架设临时用电线路的电杆、横担、瓷夹、瓷瓶等,或电缆埋地的地沟。</li> <li>对靠近施工现场的外电线路,设置木质、塑料等绝缘体的防护设施。</li> </ol>
临时   设施 			1. 按三级配电要求,配备总配电箱、分配电箱、开关箱三类(铁质)标准电箱,开关箱应符合"一机、一箱、一闸、一漏",三类电箱中的各类电器应是合格品。 2. 按两级保护的要求,选取符合容量要求和质量合格的总配电箱和开关箱中的漏电保护器。 3. 对大型、落地式分配电箱、开关箱设置防护棚和通透式围挡。
		接地装置	施工现场应设置不少于三处的重复接地装置。

		现场变配电装置	总配电房建筑材料必须达到消防防火要求,室内做硬地坪、电缆沟。
类别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和要求
		楼层、屋面、 阳台等临边	设两道防护栏杆和 18cm 高的踢脚板,用密目式安全立网全封闭。
		通道口	设防护棚,防护棚应为不小于 5cm 厚的木板或两道相距 50cm 的竹笆。 两侧应沿栏杆架用密目式安全网封闭。
	高	预留洞口	用硬质材料全封闭,短边超过 1.5m 长的洞口,除封闭外四周还应设有防护栏杆。
	处作业	电梯井口	设置定型化、工具化的防护门,在电梯井内每隔 2 层 (不大于 10m)设置一道水平防护。
安全施工	业防	楼梯边	设 1.2m 高的定型化、工具化的防护栏,18cm 高的踢脚板。
ルユ   	护	垂直方向交叉 作业	设置防护隔离棚或其它设施。
		高处作业	有悬挂安全带的悬索或其它设施,有操作平台,有上下的梯子或其它形式的通道。
		基坑、物料平 台	设 1.2m 高标准化的防护栏,用密目式安全立网封闭,悬挂标识。
	3	安全防护用品	安全帽、安全带、特种作业人员(电工、焊工、架子工等)防护服装、用品等。
	机 械	中小型机械	设防护棚 (同通道口防护并有防雨措施)。
其它	设 备 斯 垂直运输设备		1. 垂直运输设备检测、检验、日常维护、保养等。 2. 物料提升机、施工电梯等物料平台搭设、外侧用密目式安全立网全 封闭,有安全通道、安全防护门、防护棚等。
	专家论证审查		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专家论证审查。
	互	拉急救援预案	救援器材准备及演练等。
	非	正常情况施工	其它特殊情况下的防护费用,如:城市主干道、人流密集、河边等处施工及文物、古建筑、古树保护等。

注:本表所列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是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确定的。如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修订,本表所列项目应按照修订后的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进行调整。

- 11.本工程拟投入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货物清单。**(如有,须提供)**
- 11.1 建筑材料和设备节能环保要求承诺书

我方承诺,一旦中标,我方保证严格执行《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所有工程中涉及的建筑材料和设备如属于财库(2019)19号文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产品,都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如我方在该项目的承包中出现未按规定执行的情形,我方愿意按照相关规定接受建设单位及有关主管部门的处罚。

单位名称(盖法人单位电子印章):

日期:

11.2 响应产品中如有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货物,应按下表提供清单。

#### 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序号	类别	品目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者(制造商)	证书编号及证 书到期日期	备注
1							
2							
							_

注:类别填写节能或环境标志,品目填写编号及产品名称如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 12. 磋商保证金缴纳证明。(如采购文件有要求时提供)
- 13. 供应商认为应当要提交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无授权代表时提供):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		
单位性质:				-		
地址:				-		
成立时间:	年	月	<u> </u>			
经营期限:				-		
姓名:	;	性别:_				
年龄:; [	识务:		;身份证号码:			
系			( 供应商名称	:)_的法定代表人	. 0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	名称(电子签章)	·	
			左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 1. 授权委托书(有授权代表时提供):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u>(采购人名称)</u>:

我<u>(姓名)</u>系<u>(供应商名称)</u>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u>(姓名)</u>以我方的名义参加<u>(项目名称)</u>项目的磋商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磋商、截标、评审、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 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
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被授权人手机号码及邮箱: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在 目 日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2.供应商可根据采购文件、图纸及对现场的勘察情况,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可参考以下提纲,也可自行编制

施工组织设计编制大纲:

- (1) 概述
- (2) 主要施工方法;
- (3) 拟投入的主要物资计划
- (4)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计划
- (5) 劳动力安排计划;
- (6)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 (7)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 (8)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 (9)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
- (10) 工程施工的重点和难点及保证措施;
- (11)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 (12) 其他(如有)
- 1.1 供应商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 1.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七 拟分包计划表

###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 (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113 00	471HB H 1							
序号	仪器设备 名称	型号 规格	数量	国别 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 台时数	用途	备注

###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平世: 八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计划(网络图或横道图)

- (1)供应商应提交施工进度计划,说明按采购文件要求的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成交的供应商还应按合同条件有关条款的要求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
- (2)施工进度计划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说明计划开工日期和各分项工程各阶段的 完工日期和分包合同签订的日期。
  - (3) 施工进度计划应与施工组织设计相适应。

####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供应商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用途	面积(平方米)	位置	需用时间

附表七: 拟分包计划表

如供应商须知注明不允许分包,则本表无须提供,反之须提供。

序	拟分包项目名称、		夕计					
号	号  范围及理由		包人名称	注册地点	企业资质	有关业绩	备注	
		1						
		2						
		3						
		1						
		2						
		3						

备注:本表所列分包仅限于承包人自行施工范围内的非主体、非关键工程。

日期: 年 月 日

# 2. 近年已完成类似工程一览表

序号	发包人名称	工程名称 及建设地点	结构 类型	建设 规模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达到 质量标准	开竣工 日 期
1							
2							
3							
•••							

备注: 附以上类似工程的中标(成交)通知书、工程合同协议书等,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增加的其他证明材料复印件,以上复印件均须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 第三部分 报价文件

1. 响应函格式:

#### 响应函

致:	(采购人名称)	
<b>上人</b> •	(//\/\/\/\/	•

- 1.根据你方项目编号为<u>(项目编号)</u>的<u>(工程项目名称)</u>工程采购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图纸、工程建设内容和工程量清单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u>(大写)</u> 元(RMBY 元)的磋商报价并按上述图纸、合同条款、工程建设内容和工程量清单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我方保证工程质量达到等级。
  -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 3.我方承认响应函附录是我方响应函的组成部分。
- 4.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合同书中规定的工期\_\_\_\_\_\_日历天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并承诺不分包及转包他人。
  - 5.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按照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作为履约担保。
- 6.我方同意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采购文件的"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 内如果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

7.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 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8.我方将与本	响应函一起,	元作为磋商	j保证金。	
9. 与本项目有	<b>了</b> 关的一切正式	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代表姓	名	_ 职务:	邮箱: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	<b>乞章):</b>			
日期:年_	月日			

日 期::\_\_\_\_\_\_年\_\_\_月\_\_\_日

# 2. 响应函附录格式:

# 响应函附录

			项目编号:	
序 号	条款内容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专用条款	姓名:	
2	响应有效期		日历天	
3	工期	专用条款	日历天	
4	缺陷责任期	专用条款		
5	发包人支付担保	专用条款		
6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 额	专用条款		
7	逾期竣工违约金	专用条款	合同价款%/天	
8	逾期竣工违约金最 高限额	专用条款	合同价款%	
9	质量标准	专用条款		
10	预付款额度	专用条款		
11	预付款保函金额	专用条款		
12	质量保证金额度	专用条款	结算价的%	
	 :应商在响应采购文件中		 和条件的基础上,可做出其	 其他有利于采
	心米承达可尤未主由	1予以补充填写。		

## 3. 响应报价表格式:

## 磋商报价表

工程名称:		币种:人民币			
	响应总价	万元	备注		
	安全文明施工费	万元			
其中	安责险暂估价(如有)	万元	安责险应按招标 工程量清单中给 出的安责险暂估 价的具体金额填 写,不得调整。		
	发包人提供材料(设备)暂估价 (如有)	万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如有)	万元			
	暂列金额(如有)	万元			

注:本表如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不一致的,以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为准。

供应	商名称	(电子签章):				
日	期::_		月	_日		

#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的报价说明详见第2章工程量清单。

3.开标一览表

格式详见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且仅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填写即可。